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Henan Huatong Cable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推荐主办券商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重大风险提示，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产品技术升级风险

我国电缆附件行业集中度低，规模经济不够，效益低下，随着越来越多的家庭作坊式的小企业生产的低劣产品涌入市场，中低压电缆附件领域已经出现生产能力过剩的迹象，而在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等利润较高的高端产品领域，因前期基础设施及技术研发资金投入大、周期较长，中小企业难以参与市场竞争。如果公司无法在产品技术含量方面有所创新与升级，可能陷入恶性低价竞争，从而对于企业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快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为料重工轻行业，其主要原材料铜、铝占电线电缆产品成本的 95.00%左右，导致其对上游产业的依赖非常明显。原材料的购进情况不但与企业产品产量紧密相关，其价格的变化更是对电线电缆产品生产、销售有重要影响。原材料铜、铝价格波动，给电线电缆企业带来很大的成本压力，企业购进原材料占用的资金增大，加上线缆行业的应收账款偏高，资金周转缓慢，导致行业企业普遍面临流动资金紧张问题，原材料价格波动给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三）房屋无产权证明的风险

华通股份目前的生产厂房和办公用房均为在租用的农村集体土地上自行建设的房屋。公司通过与集体土地所有权的村民小组签订约 20 年左右的土地承包协议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有租赁土地均取得偃师市政府颁发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书，但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公司承诺其权属均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问题，如因产权问题发生纠纷，所有责任由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并且实际控制人已签订承诺同意由其承担公司因租赁房

屋产权瑕疵受到的一切损失费用，但是，公司仍存在因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的电线电缆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很低，市场竞争激烈，前十名电线电缆制造商仅能占领 10% 左右的市场份额，整个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电力产业投资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的电线电缆产品是电力产业重要的配套产品，其市场需求与我国电力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受我国电网建设投资规模及相关电力产业投资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恶化，国家电力建设投资政策发生改变，相关电力产业需求下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将会受到影响，公司将面临因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而导致的行业需求萎缩风险。

（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往往是国家电网、各省级电力公司，在购销活动中客户处于强势地位，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1,749,793.26 元、96,896,616.05 元、110,790,187.45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12%、33.98%、38.44%。

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尽管公司目前绝大多数应收账款账龄为一年以内，且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较强，信用较好，资金回收有保障，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公司的流动资金可能会出现短缺情况，这都将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步增高，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的资产负债率依次为 54.68%、61.03%、60.39%，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组成。短期借款和

应付票据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99%、54.71%、49.87%，负债流动性较强，如果公司不能够及时偿付借款利息及本金，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且较高的银行贷款会导致较高的利息费用，降低公司的盈利能力。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录	6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4
一、公司基本情况.....	14
二、本次挂牌情况.....	15
三、公司股东情况.....	17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9
五、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4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24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5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7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2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服务情况.....	32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和产品工艺流程.....	36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员工情况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53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情况.....	55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60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风险特征.....	6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0
一、公司三会情况.....	80
二、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82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85
四、公司独立情况.....	85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87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87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89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9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92
一、财务报表.....	92
二、审计意见.....	102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02
四、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102
五、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02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5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25
八、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42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46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146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50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150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151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52
十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分析.....	152

十六、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56
第五节 其他声明	158
一、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声明.....	15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6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6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6
第六节 附件	156

释 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本公司、公司、华通股份	指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河南华通有限	指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洛阳华通有限	指	洛阳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东海证券、主办报价券商	指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挂牌及公开转让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和信会计师、和信所	指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开元评估	指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暂行办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管理暂行办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英泰律师、英泰所	指	河南英泰律师事务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说明书或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章程	指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章程	指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两年及一期	指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3 月
财务报告	指	非特别指明，指两年及一期财务报告

kV	指	千伏，电压单位。
kW	指	千瓦，功率单位。
聚氯乙烯	指	英文名称：Polyvinyl Chloride，是由聚氯乙烯在引发剂作用下聚合而成的热塑性树脂。
聚乙烯	指	英文名称：Polyethylene，是乙烯经聚合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
交联聚乙烯	指	英文名称：Crosslinked Polyethylene，是具有网状结构的聚乙烯。有突出的耐磨和耐应力开裂性。
钢芯铝绞线	指	英文名称：Aluminium Conductor Steel Reinforced (ACSR)，是单层或多层铝股线绞合在镀锌钢芯线外的加强型导线。主要应用于电力和输电线路行业。
铝合金绞线	指	英文名称：All Aluminium Alloy Conductor (AAAC)，是股线为铝合金线的绞线。
钢芯铝合金绞线	指	英文名称：Aluminum Alloy Stranded Conductor Steel Reinforced (AASCR)，是一种加强芯线为镀锌钢丝或镀锌钢绞线、导体为电工铝合金线的架空裸导线。
铝绞线	指	英文名称：All Aluminium Conductors(AAC),铝绞

		线属于裸导线，主要起传送电能的作用。
铝包钢绞线	指	英文名称：Aluminium-clad Steel Wire(ACS)，铝包钢线是一种将铝连续均匀包覆在钢芯上的双金属线，它兼有导电性能好，耐腐蚀，高频传输性能好以及钢的强度高优点。
钢绞线	指	英文名称：Galvanized steel wire (GSW)，是由多根钢丝绞合构成的钢铁制品。
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	指	英文名称：Rated voltage 1kV and below aerial insulated cable，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作为架空电力线路用铜芯、铝芯或铝合金芯耐候性聚氯乙烯 (PVC)、聚乙烯 (PE) 和交联聚乙烯 (XLPR) 绝缘型架空电缆。
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绝缘电缆	指	英文名称：Aerial insulated cables for rated voltage of 10kV，为架空输电线路输送电能之新型系列产品，电网建设与改造之 10kV 输电工程线路应优先选用，它是线路维护与安全最合适的系列产品。软铜线芯产品适用于变压器引下线等。
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聚氯乙烯绝缘 (阻燃) 电力电缆	指	英文名称：Rated voltage 1kV and 3kV PVC insulated (flame-retardant) power cable，该产品适用于额定电压 0.6/1kV 的线路中：供输配电能之用 (阻燃电缆适用于高层建筑，地铁，发电站，大型工矿企业等电缆敷设密度大，防火要求严格

		的地方)。
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交联聚乙烯绝缘 (阻燃) 电力电缆	指	英文名称: Rated voltage 1kV and 3kV XLPE insulated (flame-retardant) power cable, 适用于导体耐温等级 90、105、125、135、150℃, 1~3 kV 及以下电力输配电系统中, 供输配电能之用。
额定电压 6kV 到 3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 (阻燃) 电力电缆	指	英文名称: XLPE insulated (flame-retardant) cables for rated voltage from 6kV up to 30kV, 本产品适用于额定电压 30kV 及以下的高压电力线路输配电路。
额定电压 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 (阻燃) 电力电缆	指	英文名称: XLPE insulated (flame-retardant) cables for rated voltage of 35kV, 本产品适用于额定电压 35kV 的高压电力线路输配电路。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 (屏蔽) 电缆 (电线)	指	英文名称: PVC insulated cable (wire) for rated voltage up to and including 450/750V, 运用于交流电压 450/750V 及以下动力装置, 日用电器, 仪表及电信设备用的电缆电线。
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塑料绝缘 (屏蔽) 控制电缆	指	英文名称: Plastic insulated (shield) control cables for rated voltage up to and including 450/750V, 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U_0/U 为 450/750V 及以下控制、监控回路及保护线路等场合, 作为电气装备之间的控制接线。

注: 本说明书所涉统计数据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 均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enan HuaTong Cable Co., Ltd.

法定代表人：张淑贤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4年9月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6月1日

注册资本：11,138.00万元

公司住所：河南省偃师市顾县镇史家湾工业区

邮编：471900

电话号码：0379-67522666

传真号码：0379-67522688

互联网网址：<http://www.htcable.cn/>

电子邮箱：henanhuatong888@sina.com

董事会秘书：李继晓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继晓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31号），本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中的电线、电缆制造业（C383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15年6月出具的《挂牌公

司行业分类结果》，按管理型分类本公司属于电线、电缆制造业（3831），按投资型分类本公司属于新能源设备与服务（10101110）。

经营范围：电线、电缆的生产、销售；有色金属材料的销售；经营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架空导线、电力电缆、装备用电线电缆等的生产和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70654283X

股票挂牌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份代码：【】

股份简称：华通股份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111,380,000.00 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

份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鉴于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06 月 01 日成立，目前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并合理预期股份公司申请挂牌时距股份公司成立仍未满一年，因此公司挂牌时，公司不存在可以转让的股份，具体如下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挂牌前持有股份数量	挂牌日可报价转让股份数	转让受限股份数量
1	张淑贤	53,462,400.00	0.00	53,462,400.00
2	史林海	28,958,800.00	0.00	28,958,8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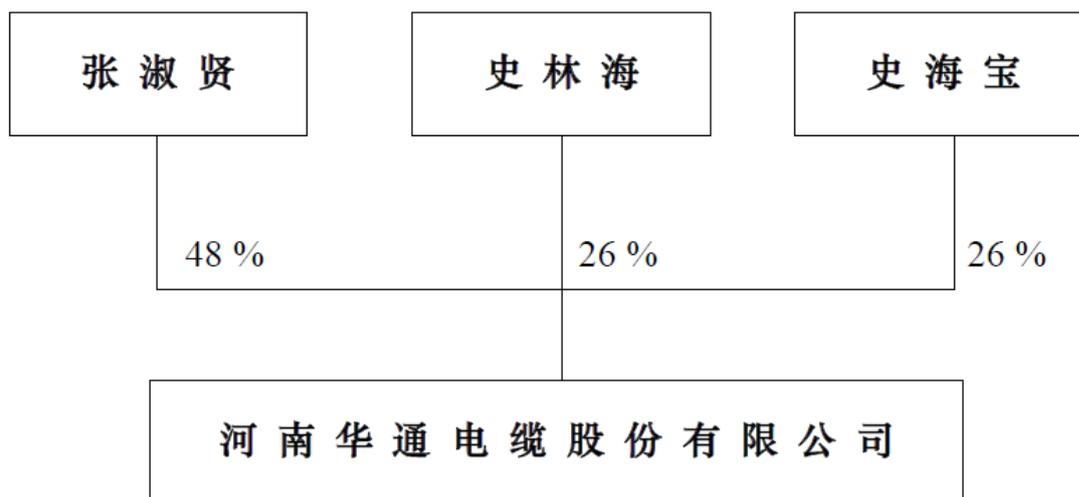
3	史海宝	28,958,800.00	0.00	28,958,800.00
合计		111,380,000.00	0.00	111,380,000.00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1、公司的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张淑贤、史林海和史海宝分别直接持有公司48.00%、26.00%和26.00%的股份；张淑贤与史林海为母子关系、张淑贤与史海宝为母子关系、史林海与史海宝为兄弟关系。

为了保障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张淑贤、史林海和史海宝于2015年6月30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明确了双方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协议约定双方在公司的重大决策中保持高度一致，并承诺在各自履行股东职责的过程中，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在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时，自始实施一致行动，以后也仍将保持一致行动。

2015年6月1日之前，张淑贤担任公司的执行董事，2015年6月1日，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召开后，张淑贤为华通股份董事长，史林海和史海宝为董事。三人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核心技术或业务能够共同决策；对于公司以往重大事项的表决，三人始终能够行使意思一致的表决权。因此，张淑贤母子三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共同实际控制人，共持有华通股份100.00%股权。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国籍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或注册号	住所
张淑贤	48.00%	中国	否	41032119580527****	河南省偃师市顾县镇史家湾村
史林海	26.00%	中国	否	41038119820822****	河南省偃师市顾县镇史家湾村
史海宝	26.00%	中国	否	41038119870721****	河南省偃师市顾县镇史家湾村

（四）股东之间的关系

张淑贤与史林海为母子关系、张淑贤与史海宝为母子关系、史林海与史海宝为兄弟关系。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张淑贤女士，汉族，57岁，中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58年5月27日，河南省偃师市人，偃师市人大代表，洛阳市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自2004年至今在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

史林海先生，汉族，3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2年8月22日，毕业于黄河科技学院，大专学历。第十一届偃师市十大杰出青年，2013年获得中原经济区建设先进工作者。2004年参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先后任业务员，销售科长，2010年至2015年5月31日任公司副董事长。现任股份公司副董事长。

史海宝先生，汉族，2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7年7月21日。洛

阳市第十二届政协委员、偃师市第八届政协委员。2012 年获得“洛阳市十佳青年致富带头人”；2014 年获得洛阳市五四青年奖章；2014 年获得偃师市五一劳动奖章。2010 年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担任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2、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发生变化

公司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为张淑贤母子三人，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一）2004 年 9 月有限公司设立

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是史万庆、张淑贤于 2004 年 09 月 08 日出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8.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38.00 万元，均为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出资业经河南汇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豫汇会验字【2004】第 22 号验资报告以验证。相应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有股权比例（%）
史万庆	322.80	货币资金	60.00
张淑贤	215.20	货币资金	40.00
合计	538.00	—	100.00

（二）2007 年 3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根据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至 2,159.00 万元，其中史万庆增加 960.60 万元，货币出资 840.00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 120.60 万元，张淑贤增加 660.40 万元，货币资金出资 580.00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80.40 万元，各股东于 2007 年 3 月 31 日出资到位。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未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履行代扣代缴税款义务。华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华通股份，华通股份承继华通有限公司的法律义务。根据该法第六十九条之规定，“扣缴义务人应扣未扣、应收而不收税款的，由税务机关向纳税人追缴税款，对扣缴义务人处应扣未扣、应收未收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因此，税务机关有权对华通股份处以适当罚款。

针对此次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未纳税之情况，全体发起人在《股东承诺函》中一致承诺，华通股份若因此次怠于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被有关税务当局征收任何罚款，全体发起人将全额补偿其损失，且公司已取得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无违规证明。

本次增资业经洛阳泰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洛泰验字【2007】第 011 号验资报告以验证，本次变更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有股权比例（%）
史万庆	1,283.40	货币资金	59.44
张淑贤	875.60	货币资金	40.56
合计	2,159.00	—	100.00

（三）2009 年 2 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根据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2009 年 2 月第一次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至 3,158.00 万元，其中史万庆增加 599.4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张淑贤增加 399.6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增资已经洛阳泰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洛泰验字【2009】第 025 号验资报告以验证。本次变更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有股权比例（%）
史万庆	1,882.80	货币出资	59.62
张淑贤	1,275.20	货币出资	40.38
合计	3,000.00	—	100.00

（四）2009 年 4 月公司第三次增资

根据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二次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至 5,138.00 万元，其中史万庆增加 1,20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张淑贤增加 78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增资已经洛阳泰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洛泰验字【2009】第 054 号验资报告以验证。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有股权比例（%）
史万庆	3,082.80	货币出资	60.00
张淑贤	2,055.20	货币出资	40.00
合计	5,138.00	—	100.00

（五）2010年5月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根据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2010年5月20日临时股东会决议，鉴于原股东史万庆病故，其在公司的股资3,082.80万元，经公证处公证并继承人协商同意，对被继承人史万庆在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拥有60%的股权，其配偶张淑贤自愿继承其中的37.5%，其子女史林海、史海宝、史海霞分别自愿继承其中的7.5%。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有股权比例（%）
张淑贤	3,981.95	货币出资	77.50
史林海	385.35	货币出资	7.50
史海宝	385.35	货币出资	7.50
史海霞	385.35	货币出资	7.50
合计	5,138.00	—	100.00

（六）2011年7月公司第四次增资

根据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2011年7月23日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至11,138.00万元，其中股东张淑贤增加4,65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股东史林海增加45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股东史海宝增加45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股东史海霞增加45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资金。本次增资已经洛阳泰盛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洛泰验字【2011】第084号验资报告以验证。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有股权比例（%）
张淑贤	8,631.95	货币出资	77.50
史林海	835.35	货币出资	7.50
史海宝	835.35	货币出资	7.50
史海霞	835.35	货币出资	7.50
合计	11,138.00	—	100.00

（七）2012年12月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根据洛阳市华通电缆有限公司2012年12月5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同意史海霞将所持公司7.5%的股权计835.35万元无偿转让给股东史林海，同意股东张淑贤将所持公司77.5%的股权中的29.5%转出，其中的11%计1,225.18万元

无偿转让给股东史林海，其中的 18.5% 计 2,060.53 万元无偿转让给股东史海宝，并分别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本次公司整体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有股权比例（%）
张淑贤	5,346.24	货币出资	48.00
史林海	2,895.88	货币出资	26.00
史海宝	2,895.88	货币出资	26.00
合计	11,138.00	—	100.00

（八）2015 年 6 月华通有限整体变更为华通股份

（1）2014 年 5 月 18 日，华通有限公司 2014 年股东会临时会议通过决议，同意华通有限公司按照《公司法》规定，将华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暂定为“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资产进行清产核资、资产评估；通过决议聘请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所为公司股份制改制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提供服务。

（2）2015 年 3 月 24 日，洛阳市工商局出具了编号为“（洛）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 46 号”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3）2015 年 5 月 15 日，山东和信出具编号为“和信审字（2015）第 020200 号”的《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华通有限公司的净资产值为 114,171,580.37 元。

（4）2015 年 5 月 15 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开元评报字[2015]131 号”的《评估报告》确认，华通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3,312.91 万元，评估增值 1,895.76 万元，高于华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5）2015 年 5 月 16 日，华通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a）同意根据《公司法》的规定，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3 月 31 日为审计截止日、评估基准日，由华通有限公司现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b）同意股份公司的名称为：“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c）同意折股方案为以《审计报告》确认的华通

有限公司净资产额 114,171,580.37 元，按 1:0.9755 的比例折成华通股份的股份总额 111,38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全体股东分别以各自在华通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对应的华通有限公司折股净资产认购华通股份的股份，其余部分净资产 2,791,580.37 元计入华通股份的资本公积；(d) 同意华通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业务、债权、债务及其它一切权益、权利、义务，自华通有限公司变更登记为股份公司之日起由华通股份承继。

(6) 2015 年 5 月 16 日，华通股份全体 3 名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筹）之发起人协议书》，约定以华通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额 114,171,580.37 元，按 1:0.9755 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份总额 111,38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华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分别以各自在华通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对应的华通有限公司的折股净资产认购股份公司的股份，其余部分净资产 2,791,580.37 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华通股份的注册资本为 11,138.00 万元。该协议并对华通股份的名称、宗旨、经营范围、设立方式、股份种类、股份总额、每股面值、发起人认缴股份的缴付、发起人的权利义务等重大事项做出了明确约定。

(7) 2015 年 6 月 3 日，山东和信出具编号为“和信验字（2015）第 02000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6 月 1 日止，华通股份已将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中的 11,138.00 万元折合为股本，变更后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11,138.00 万元，由华通有限公司原股东按照原比例持有，其余未折股部分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8) 2015 年 6 月 1 日，华通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3 名股东全部出席会议，代表股份数 111,38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100%；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并一致同意共同发起设立华通股份：通过了《关于设立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筹建情况报告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通过了《关于确认各发起人抵作股款的财产作价情况的审核报告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通过了《关于选举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通过了《关于选举河南华通电缆

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通过了《关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张淑贤、史林海、史海宝、史海霞、史科伟）及第一届监事会。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张世民、史亚伟与于2015年6月1日召开的全体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张飞伟共同组成华通股份第一届监事会。

(9) 2015年6月5日，华通有限公司在洛阳市工商局完成了整体变更为华通股份的变更登记，并获发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10381120008696）。

改制后，股份公司的股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淑贤	5346.24	48.00
史林海	2895.88	26.00
史海宝	2895.88	26.00
合计	11,138.00	100.00

(1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本结构未再发生变动。

五、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华通股份不存在子公司。

七、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

序号	姓名	职务	董事任职期间
1	张淑贤	董事长	2015.06.01 至 2018.06.01
2	史林海	副董事长	2015.06.01 至 2018.06.01
3	史海宝	董事	2015.06.01 至 2018.06.01
4	史海霞	董事	2015.06.01 至 2018.06.01
5	史科伟	董事	2015.06.01 至 2018.06.01

1、张淑贤

张淑贤，简历详见“本节三/（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史林海

史林海，简历详见“本节三/（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史海宝

史林海，简历详见“本节三/（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4、史海霞

史海霞女士，汉族，3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5年7月11日，毕业于郑州大学，本科学历。2009年参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经营管理，现任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史科伟

史科伟先生，汉族，33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2年3月8日，毕业于洛阳大学机电专业，大专学历。2005年8月至2011年7月，就职于洛阳张鑫合金材料厂，先后人配料员、技术员、质检科科长、厂长助理、生产厂长等职；2012年2月至2015年6

月1日，就职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任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助理兼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二）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一名。各监事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监事任职期间
1	张世民	监事会主席	2015.06.01 至 2018.06.01
2	史亚伟	监事	2015.06.01 至 2018.06.01
3	张飞伟	职工代表监事	2015.06.01 至 2018.06.01

1、张世民

张世民先生，汉族，51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2月14日，高中学历，2000年3月至2015年6月1日，就职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任物流部部长。现任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史亚伟

史亚伟先生，汉族，2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7年11月27日，毕业于洛阳工学院机械制造专业，中专学历。2009年3月至2015年6月1日，就职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采购部经理，现任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张飞伟

张飞伟先生，汉族，28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7年2月8日，毕业于郑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大专学历。2009年5月至2015年6月1日，就职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任供应部经理。现任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

财务负责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史海宝	总经理
2	史海霞	副总经理
3	史科伟	副总经理
4	李继晓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1、史海宝

史林海，简历详见“本节三/（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史海霞

史海霞，简历详见“本节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3、史科伟

史科伟，简历详见“本节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4、李继晓

李继晓女士，汉族，42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73年11月9日，毕业于河南财税专科学校，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全科考试通过、中级会计师。1993年10月至2001年12月，在偃师市铸造厂任会计；2002年02月至2014年02月，在洛阳市伊滨区洛阳市三威办公机具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2014年03月至2015年5月，在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八、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元）	288,236,007.14	285,122,937.94	239,620,506.3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4,171,580.37	111,114,482.21	108,603,801.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14,171,580.37	111,114,482.21	108,603,801.68
每股净资产（元）	1.03	1.00	0.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1.00	0.98

资产负债率	60.39%	61.03%	54.68%
流动比率（倍）	1.32	1.31	1.41
速动比率（倍）	1.05	1.04	1.24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64,614,784.98	229,427,851.68	178,555,675.33
净利润（元）	3,057,098.16	2,510,680.53	-1,223,778.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7,098.16	2,510,680.53	-1,223,778.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057,923.16	2,009,335.32	-2,295,12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057,923.16	2,009,335.32	-2,295,121.71
毛利率	15.66%	14.16%	13.14%
净资产收益率	2.71%	2.29%	-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71%	1.83%	-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0	2.49	2.12
存货周转率（次）	1.16	5.84	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288,935.51	4,512,434.77	-8,220,69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04	-0.07

注：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5、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净资产加权平均数

6、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改当年以股改后的股本数进行计算，以前年度不列报）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未计提减值准备）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未计提减值准备）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改当年以股改后的股本数进行计算，以前年度不列报）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科敏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

邮政编码：200125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71

项目负责人：杨旭章

项目组成员：薛力源、姚程煜、徐正昊、文杰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河南英泰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世科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东路与心怡路 IFC 金融国际中心 A 座 11 楼

邮政编码：450000

电话：0371-60308687

传真：0371-65951110

经办律师：邱士建、张听伟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王晖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广场 18 栋 1201 室

邮政编码：250000

电话：0531-81666288

传真：0531-81666227

经办注册会计师：左伟、李冰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劲为

住所：北京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甲 18 号院北京国际大厦 B 座 17 层

邮政编码：100081

电话：010-62143639

传真：010-62197312

经办资产评估师：张佑民、王腾飞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中央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邮政编码：100033

电 话：010-6388 9512

传 真：010-6388 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公司业务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电线电缆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主要产品有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控制电缆及其他特种电缆等系列产品，产品规格达 2 万多种，各项技术及工艺参数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公司现采用 JLK-630/12+18+24+30、JLK-630/12+18+24 框式绞线机组、LHD450/13 高速拉丝机组合 150、120 型挤出机组、1600/3+2 成缆机组等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生产设备，同时拥有拉力试验机、电桥测试仪、扭转试验机、缠绕试验机、高压测试仪、投影仪、热延伸仪等仪器仪表，对所有成品、半成品、主辅材料进行检测试验。

公司自创办以来，先后取得了工业生产许可证、3C 强制性认证证书，顺利通过了 ISO9001:2008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获得“中国 3A 级信用企业”、“5A 级诚信民营企业”、“全国质量合格评定用户满意十佳品牌”等诸多荣誉证书，并于 2009 年荣膺“河南省著名商标”，2012 年华通牌电缆获得“中国驰名商标”。公司“ACSR-720/50 钢芯铝绞线”的产品通过中电联鉴定并被《电力行业科学技术成果鉴定项目成果汇编（2010）》录入其中。

历年来，公司产品参与了国家电网及华东电网、东北电网、西北电网、华中电网等几大区域的电网工程建设工作；同时公司已成为南方电网公司、内蒙古蒙东电力有限公司、内蒙古蒙能招标有限公司和新疆电力公司等省级电网重点推荐的供应商之一。

(二) 公司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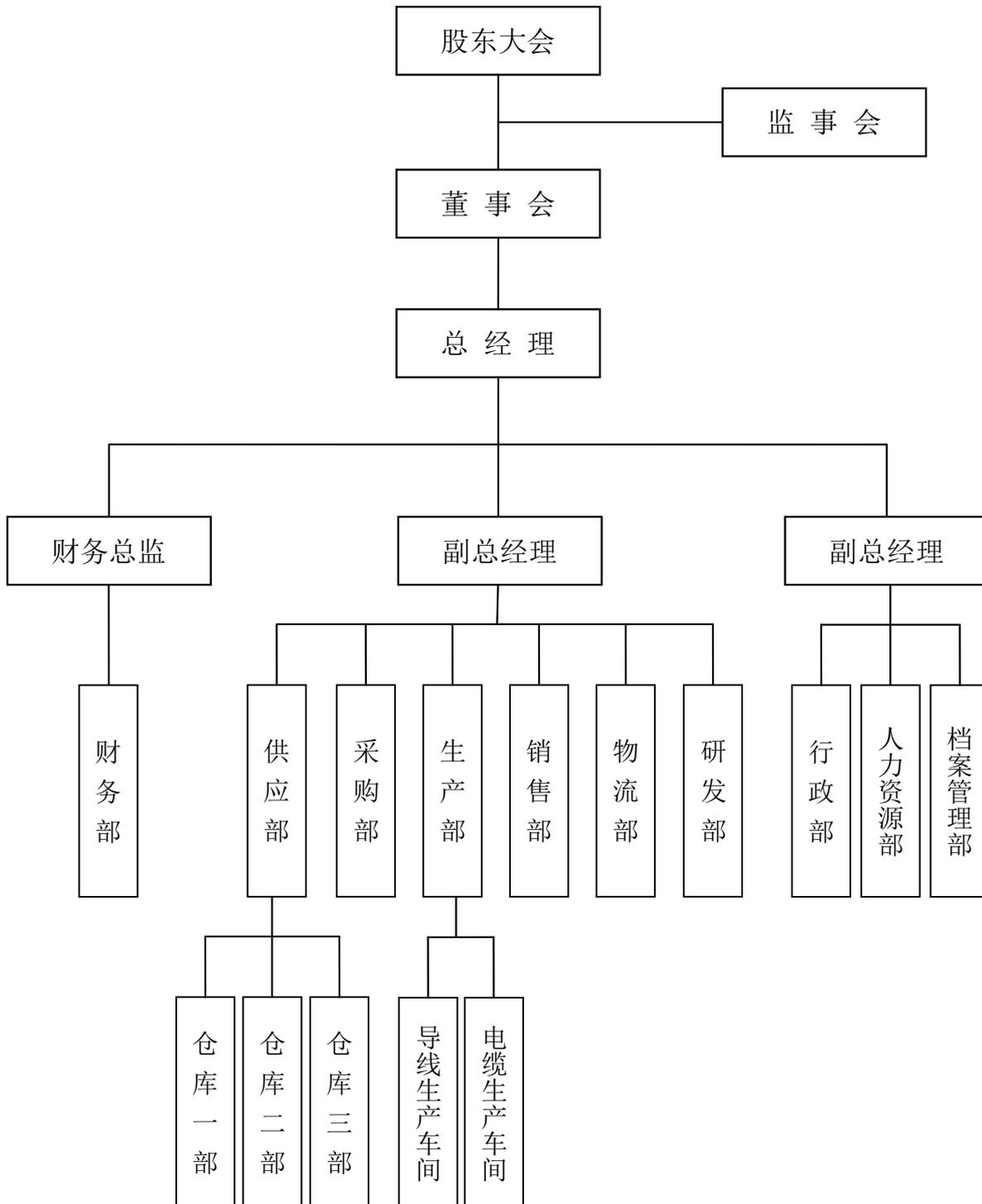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功能和用途	执行标准	示意图片
钢芯铝绞线	钢芯铝绞线具有结构简单、架设与维护方便、线路造价低、传输容量大、又利于跨越江河和山谷等特殊地理条件的敷设等特点,因此该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种电压级的架空输配电线路中。	GB/T1179-2008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标准等效采用 IEC61089-1991 标准。本公司可根据用户需要,按 IEC.ASTM、DIN、BS 等标准要求生产钢芯铝绞线。	
铝合金绞线	铝合金绞线可代替一部分铝绞线或钢芯铝绞线用于架空输配电线路上;连续使用温度可达 90℃,耐热铝合金绞线的使用温度可达 150℃及以上,载流能力高;防腐性能好。热处理型铝镁硅合金具有很好的抗拉强度,而其导电率只比铝线降低 10%左右,可用于一般大跨越输电线路路上。	本产品按 GB/T1179-2008 生产制造,标准等效采用 IEC61089-1991 标准。本公司可根据用户需要,按 IEC.ASTM、DIN、BS 等标准要求生产铝合金绞线。	
钢芯铝合金绞线	适用于架空大跨越电力传输线路。适用于大跨度或重冰雪的架空传输线路。在沿海或有腐蚀气候的工地可选用防腐型。	本产品按 GB/T1179-2008 生产制造,标准等效采用 IEC61089-1991 标准。本公司可根据用户需要,按 IEC.ASTM、DIN、BS 等标准要求生产钢芯铝合金绞线。	
铝绞线	主要用于档距不大,受力较小的配电线路;连续使用温度可达 75℃。	本产品按 GB/T1179-2008 生产制造,标准等效采用 IEC61089-1991 标准。本公司可根据用户需要,按 IEC.ASTM、DIN、BS 等标准要求生产铝绞线。	
铝包钢绞线	铝包钢线是一种将铝连续均匀包覆在钢芯上的双金属线,它兼有导电性能好,耐腐蚀,高频传输性能好以及钢的强度高优点。铝包钢芯铝绞线是将铝包钢线作加强芯和铝线绞合在一起的绞线,与普通钢芯铝绞线相比,导体重量轻 5%,载流量提高 2—3%;电力损耗减少 4—6%;使用寿命长,而且不增加任何架设费用。它广泛适用于输电线路用导线,尤其是沿海地区,盐碱滩和三、四级污染工业区的输电线路和要求增大铝钢截面比的输配电线路	本产品按 GB/T1179-2008 生产制造,标准等效采用 IEC61089-1991 标准。本公司可根据用户需要,按 IEC.ASTM、DIN、BS 等标准要求生产铝包钢绞线。	

		用导线。			
	钢绞线	镀锌钢绞线通常指用于承力索、拉线、加强芯等，也可以作为架空输电的地线、公路两边的阻拦索或建筑结构中的结构索。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黑色冶金行业标准 YB/T5004-2012” 特点：1.柔软性好 2.稳定性好 3.可靠性好 4.强度高。		
架空绝缘电缆	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	本产品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作为架空电力线路用铜芯、铝芯或铝合金芯耐候性聚氯乙烯、聚乙烯和交联聚乙烯绝缘型架空电缆。	GB/T12527-2008		
	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绝缘电缆	本产品为架空输电线路输送电能之新型系列产品，电网建设与改造之 10kV 输电工程线路应优先选用，它是线路维护与安全最合适的系列产品。软铜线芯产品适用于变压器引下线等。	GB/T14049-2008		
电力电缆	聚氯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聚氯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该产品适用于额定电压 0.6/1kV 的线路中：供输配电能之用（阻燃电缆适用于高层建筑，地铁，发电站，大型工矿企业等电缆敷设密度大，防火要求严格的地方）。	GB/T12706.1-2008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	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本产品用于额定电压 1 kV 和 3kV 输配电线路固定敷设输送电能。	符合国家标准 GB/T12706.1-2008（额定电压 1kV（UM=1.2kV）到 3kV（UM=3.6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额定电压 6kV 到 3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本产品用于额定电压 6 kV 和 30kV 输配电线路固定敷设输送电能。	GB/T12706.2-2008（额定电压 6kV（UM=7.2kV）到 30kV（UM=36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额定电压 35kV 交联聚乙烯绝缘（阻燃）电力电缆	本产品用于额定电压 35kV 输配电线路固定敷设输送电能。	GB/T12706.2-2008（额定电压 35kV（UM=40.5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p>控制电 缆</p>	<p>塑料 绝缘 控制 电缆</p>	<p>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塑料 绝缘(屏蔽) 控制电缆</p>	<p>本产品适用于交流额定电压 U₀/U 为 450/750V 及以下控制、监控回路 及保护线路等场合，作为电气装备 之间的控制接线。</p>	<p>本产品按 GB/T9330-2008 标准 组织生产，还可按用户要求的 其他标准生产。</p>	
------------------	--------------------------------	--	--	--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和产品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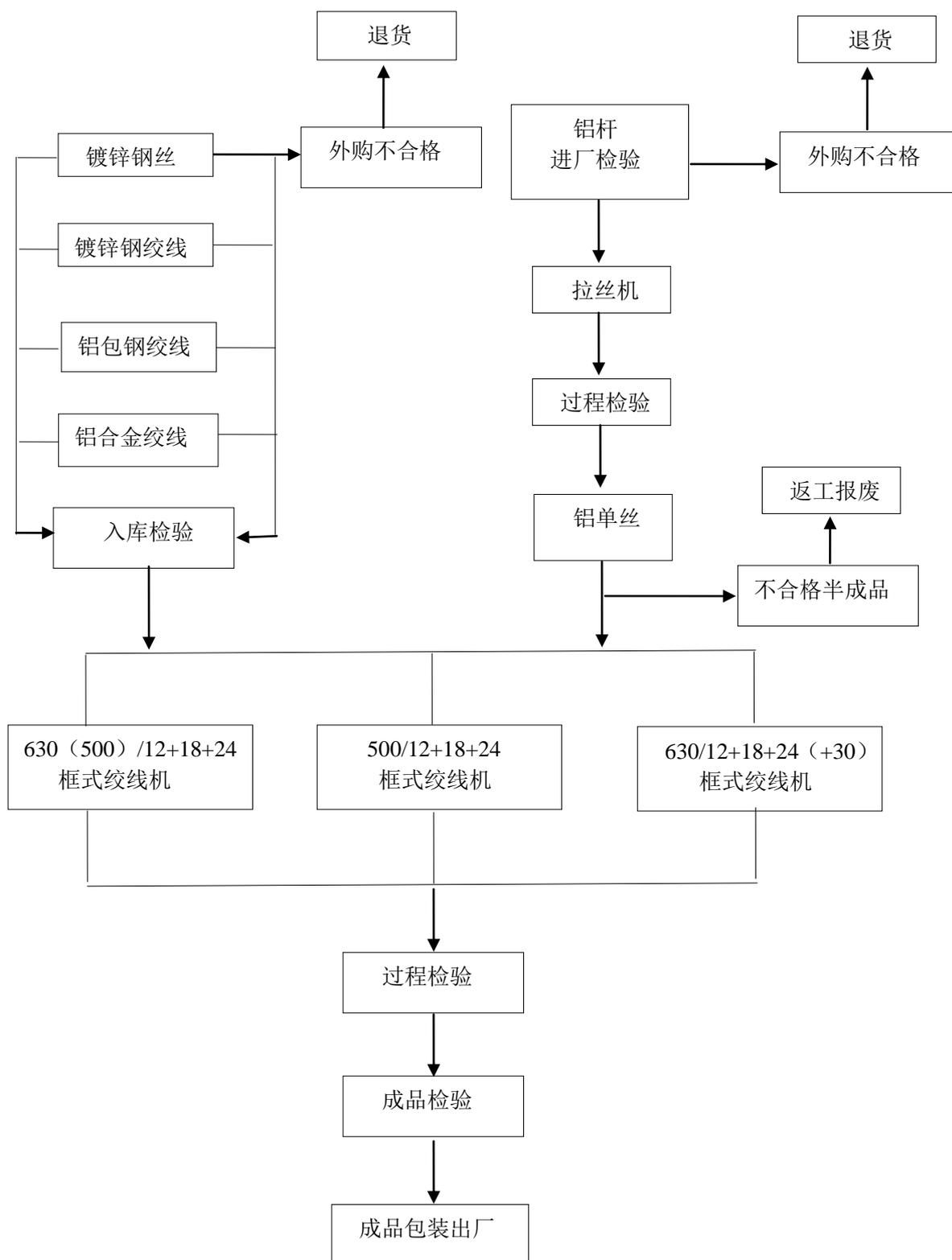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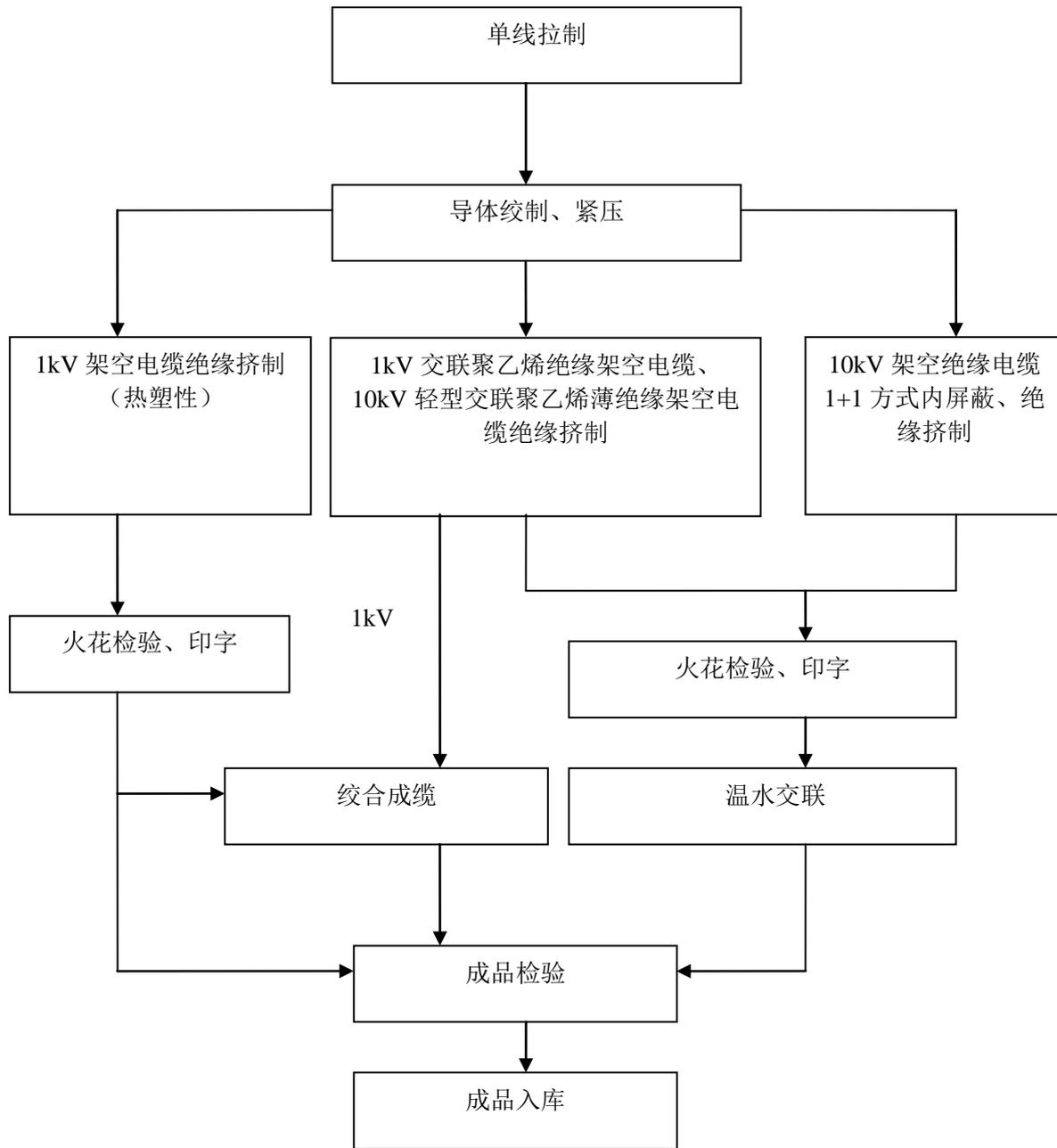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

公司的产品主要分为四大类：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和控制电缆。主要的工艺流程图分别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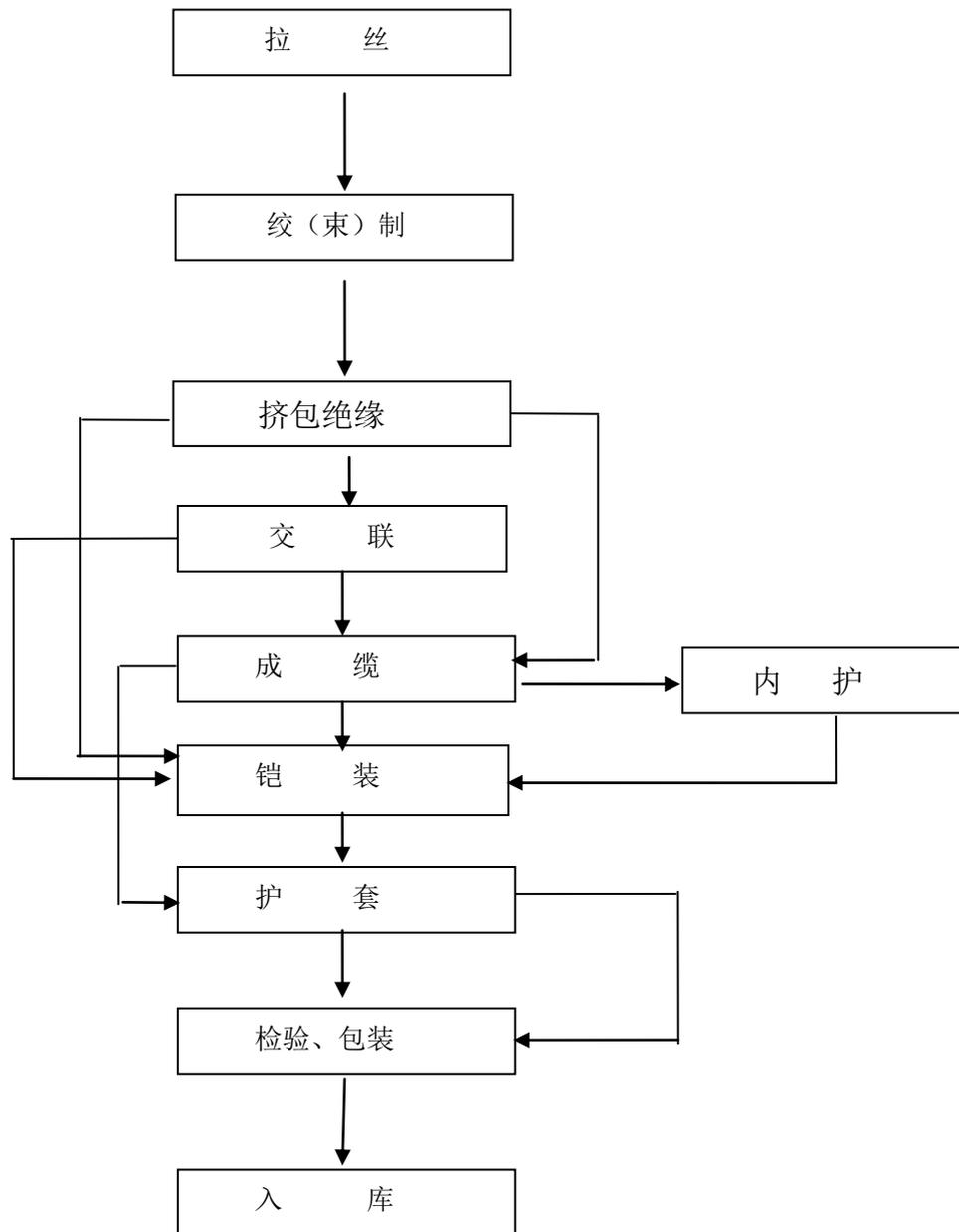
1、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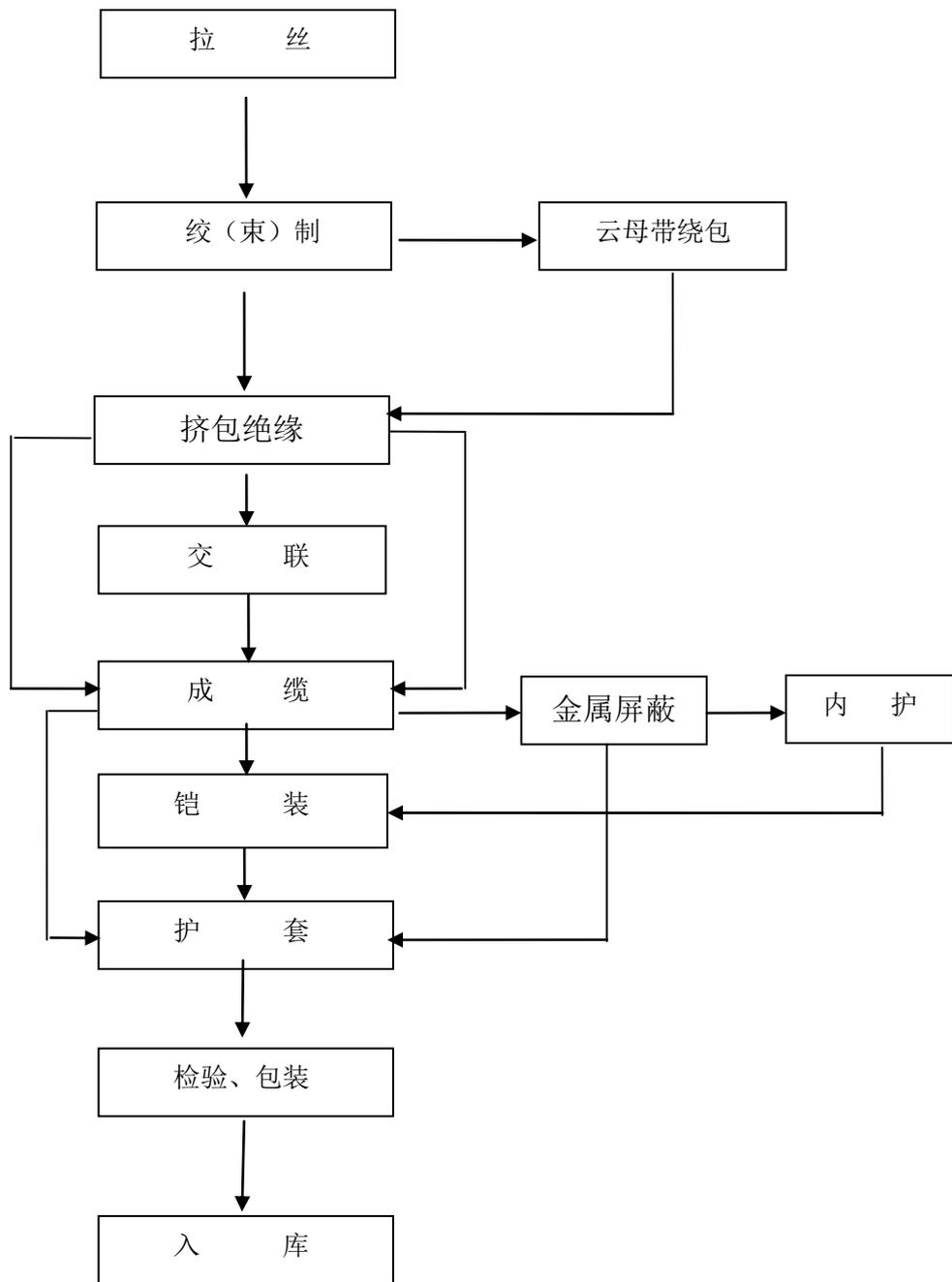
2、架空绝缘电缆工艺流程图



3、电力电缆工艺流程图



4、控制电缆工艺流程图



（三）公司主要产品所涉及的技术、技术内容

1、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序号	生产环节	主要制造内容	涉及的关键设备	涉及的关键技术
1	铝杆检测	电阻率，抗拉强度、伸长率	电桥、拉力机	检测与测量
2	铝丝拉制	铝杆拉成铝丝	拉丝机	润滑油稀释技术，优质聚晶模具，提高了铝丝表面的光洁度。
3	镀锌钢丝、镀锌钢绞线、铝包钢绞线、铝合金绞线	抗拉强度、伸长率、锌层重量、电阻率	电桥、拉力机、蝶式引伸仪、分析天平	检测与测量，预成型技术，保障了成品不松股。
4	单丝检测	电阻率，抗拉强度，单丝直径	电桥、拉力机、数显千分尺	检测与测量
5	绞制	单丝绞合成绞线	绞线机	进线模压装置和排线器保护装置，保障了绞线的紧密度和绞线表面的光洁度。
6	成品检验	电阻率，抗拉强度、伸长率、缠绕试验	电桥、拉力机、蝶式引伸仪、缠绕试验仪	检测与测量
7	入库	成品入库	叉车	—

2、架空绝缘电缆

序号	生产环节	主要制造内容	涉及的关键设备	涉及的关键技术
1	单线拉制	杆拉成丝	拉丝机	润滑油稀释技术
2	单丝检测	电阻率，抗拉强度，单丝直径	电桥、拉力机、数显千分尺	检测与测量
3	绞制	单丝绞合成绞线	绞线机	进线模压装置和排线器保护装置
4	复合芯绞制	加强芯复合绞线	绞线机	进线模压装置和排线器保护装置
5	半成品检验	电阻率，抗拉强度	电桥、拉力机、	检测与测量

			蝶式引伸仪	
6	挤制	单芯绝缘挤塑	挤塑机	高强度聚钢模套装置，电缆外护层光滑明亮，保障了电缆的抗磨耐拉
7	挤制	平行集束挤塑	挤塑机	模具挤压设计
8	在线监测	绝缘耐电压火花试验	工频交流火花机	监测与测量
9	印字	电缆表面的印字标示。	喷码机	电缆在线稳定装置
10	绞合成缆	绝缘线芯绞合	成缆机	穿线嘴采用耐磨，耐腐蚀材料，加装导轮装置，避免了线芯受损伤。
11	交联度	温水蒸汽交联	蒸汽发生器、过滤软水塔、密封保温炉。	密封保温炉装置，保障了交联电缆的合格率。
12	热收缩率	绝缘热收缩率	改装挤出设备附件	分段温控技术，保障了绝缘的热收缩合格
13	成品检验	绝缘厚度、导体电阻、抗拉强度、水浸耐压试验。	电桥、拉力机、投影仪、工频耐压试验仪。	检测与测量
14	入库	成品入库	移动航车	—

3、电力电缆

序号	生产环节	主要制造内容	涉及的关键设备	涉及的关键技术
1	单线拉制	杆拉成丝	拉丝机	润滑油稀释技术
2	单丝检测	电阻率，伸长率，单丝直径	电桥、拉力机、数显千分尺	检测与测量
3	绞（束）制	单丝绞（束）合成绞线	绞（束）线机	进线模压装置和排线器保护装置
4	半成品检验	导体电阻、伸长率、外径	电桥、拉力机、数显千分尺	检测与测量
6	挤制	绝缘（护套）挤塑	挤塑机	高强度聚钢模套装置，保障了电缆外护层光滑明亮。
7	交联度	温水蒸汽交联	蒸汽发生器、过	密封保温炉装置，保障了交联电缆的合

			滤软水塔、密封保温炉。	格率。
8	在线监测	绝缘耐电压火花试验	工频交流火花机	监测与测量
9	成缆	绝缘线芯绞合	成缆机	穿线嘴采用耐磨，耐腐蚀材料，加装导轮装置，避免了线芯受损伤。
10	内护套	成缆线芯后的保护套垫层	挤塑机	模具挤压装置
11	铠装	在开过内护套的成缆线芯上绕包钢带或者钢丝	装铠机	自动调整装铠角度装置
12	外护套	铠装后的挤制护套	挤塑机	模具挤压装置，外护套采用聚四氟乙烯材料，提高电缆的耐高温，耐腐蚀性能。
13	印字	电缆表面的印字标示。	喷码机	电缆在线稳定装置，提高了印字的清晰度
14	成品检验	绝缘（护套）厚度、导体电阻、抗拉强度，耐电压，局部放电。	电桥、拉力机、投影仪、工频耐压试验仪，局部放电测试仪。	检测与测量
15	入库	成品入库	移动航车	—

4、控制电缆

序号	生产环节	主要制造内容	涉及的关键设备	涉及的关键技术
1	单线拉制	杆拉成丝	拉丝机	润滑油稀释技术
2	单丝检测	电阻率，伸长率，单丝直径	电桥、拉力机、数显千分尺	检测与测量
3	绞（束）制	单丝绞（束）合成绞线	绞（束）线机	进线模压装置和排线器保护装置
4	半成品检验	导体电阻、伸长率、外径	电桥、拉力机、数显千分尺	检测与测量
6	挤制	绝缘（护套）挤塑	挤塑机	高强度聚钢模套装置，保障了电缆外护层光滑明亮。

7	交联度	温水蒸汽交联	蒸汽发生器、过滤软水塔、密封保温炉。	密封保温炉装置，保障了交联电缆的合格率。
8	在线监测	绝缘耐电压火花试验	工频交流火花机	监测与测量
9	成缆	绝缘线芯绞合	成缆机	穿线嘴采用耐磨，耐腐蚀材料，加装导轮装置，避免了线芯受损伤。
10	金属屏蔽	铜带绕包屏蔽； 铜丝编织屏蔽或铝塑复合带绕包屏蔽	绕包机、编织机、并丝机	高密度金属丝编织技术保证屏蔽性能的稳定性
11	内护套	成缆线芯后的保护套垫层	挤塑机	模具挤压装置
12	铠装	在开过内护套的成缆线芯上绕包钢带或者钢丝	装铠机	自动调整装铠角度装置
13	外护套	铠装后的挤制护套	挤塑机	模具挤压装置，外护套采用聚四氟乙烯材料，提高电缆的耐高温，耐腐蚀性能。
14	印字	电缆表面的印字标示。	喷码机	电缆在线稳定装置，提高了印字的清晰度
15	成品检验	绝缘（护套）厚度、 导体电阻、抗拉强度， 耐电压，局部放电。	电桥、拉力机、 投影仪、工频耐压试验仪， 局部放电测试仪。	检测与测量
16	入库	成品入库	移动航车	—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所处阶段	技术先进性	技术来源	具体内容
1	环保阻燃性电缆的研发技术	试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该电缆采用导体、内护套层、铝挤压中护套层、外护套层组成的阻燃型结构，其中导体由四根设有绝缘屏蔽层的截面为扇形图的铝芯组合刚好构成截面为一个完整圆形的导体，显然就不用再单独添加一些阻燃填充物，以此来实现导体的圆度，结构简单同时也大大节省了财力物力（专利号：ZL201420335370.6）。同时增加了

					铝挤压中护套层使得导体与内护套层免受潮湿、水、化学物质腐蚀，既增强了电缆的阻燃能力又延长了其使用寿命。并且内护套层以及外护套层都是环保阻燃性能很强的电缆材料制成，所以在阻燃以及阻止火势蔓延、环保方面具有很大的作用。
2	低烟低卤阻燃控制电缆的研发技术	试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该电缆包括导体、绝缘层，绝缘层外设置滑石粉涂层，具有绝缘层的导体对绞成线芯组，线芯组外裹有辐照交联无卤低烟阻燃聚烯烃护套（专利号：ZL201420335362.1）。使用无卤低烟辐照交联聚烯烃作为电缆的绝缘层和护套，在成缆过程中涂敷一层滑石粉，不加非吸湿填充，使电缆外径大大降低，大大提高电缆结构的紧凑性，非常适合机械化剥头和砸端子。无卤低烟阻燃聚烯烃材料的性能更加稳定，其阻燃性能已经达到电缆阻燃的要求，其电性能也高于聚氯乙烯，并且其经过辐照交联之后，其耐温等级可以高达125℃；另外，在聚乙烯绝缘层外设有滑石粉涂层，可以使绝缘和护套不粘连，利于电缆的施工安装。
3	耐火型控制电缆的研发技术	小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该电缆的导体由多根镀银或镀镍铜丝绞合而成，绝缘层为氧化镁层或聚四氟乙烯层或陶瓷硅橡胶层，填充层介于所述绝缘层和防护层之间，防护层从内到外依次包括金属护层、隔热阻燃层和外护套，防护层为带圆角的正多边形结构，该电缆具有非常好的耐火、低烟、无毒的性能（专利号：ZL201420335761.8）。
4	耐高温防腐电缆的研发技术	试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该电缆的导体、绝缘层和屏蔽层，防护套层包括由内到外依次包绕的阻燃层、护套层和耐高温防腐层。屏蔽采用铝塑复合带绕包，提高了抗干扰能力，填充采用玻璃纤维材料有效提高了电缆的耐高温、阻燃性能，保护套采用聚全氟乙丙烯材料层或聚四氟乙烯材料，极大提高了电缆的耐高温、耐腐蚀性能，该电缆的研发涉及的原材料资源丰富、价格适中，能有效满足社会各行业的相关需求（专利号：ZL201420335724.7）。
5	多边形架空电缆外护套设计技术	试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针对我国北方天气寒冷，电缆结冰解冻难的问题，公司有效利用多边形架空电缆的尖端效应，其多边形保护层边角为磨光弧形，利于电缆发热时冰块快速解冻滑落。同时多边形的绝缘体和外护套能加大同截面积对应的外表面积，有利于电缆散热，提高了输电量（此项技术已获得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20420335408.X）。
6	高空架线装置技术	试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利用火炮原理，让飞行器带导线飞行，利用延迟点火开伞器，延迟药控制延迟时间，燃烧温度切断闭锁销，使用能够准确开伞，达到软着陆的目的（专利号：ZL201420335371.0）。该技术克服了由地面拖拉损伤导线表面的缺点，大大减少了在放线时遇森林、庄稼需砍伐、青苗

					及树木等赔偿费，而且此技术投资少，效率高，飞行稳定，安全可靠，控制灵活，落点准确。
7	复合芯铝绞型架空绝缘导线的研发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公司自主研发了复合芯铝绞型架空绝缘导线，其芯线为多股绞合的镀锌钢绞线，外包导线为横截面积呈扇形的硬铝线，铝线外包覆屏蔽层，屏蔽层外为绝缘层，其导线的特点是外层铝线的横截面积相互间紧密接触，减小了导线表面空隙，增加导线表面平滑度，减少电晕的产生，降低了因电晕造成的电能损耗，在不改变原有架设杆塔与配套金具的情况下就可达到节能和输送更大电流的目的，节省了电网建设的投资（已获得实用型专利，专利号：ZL201420335744.4）。
8	电缆外保护套光滑明亮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电缆的外观质量是给人们的第一印象，在当今电缆销售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提高产品质量，赢得用户青睐成为当务之急，我公司经过实践，自主创新，设计出了模具挤压装置，使电缆外护套挤出光滑明亮，抗拉耐磨，得到了用户的好评，大大提高了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为公司创造了可观的经济效益。
9	低温耐寒电缆生产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在我国的北方地区，气候较寒冷，且昼夜温差较大，电缆还必须满足-50~+50℃环境温度。据此，我公司自主研发生产了低温耐寒电缆，采用增加导体柔软度和调整电缆用塑料的耐低温性能等参数指标研制生产成功，打破了目前开发和生产适合低温寒冷地带用电缆的企业还不多的局面，产品利润丰厚，加上近几年来国家大力提倡环保、绿色能源，风力、水力发电设备配套部件存在很大的潜力市场，目前已进入产品生产和销售阶段，它的需求量也在逐渐增大，同时具有较好的盈利前景。
10	多根大截面绝缘芯集束挤出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内领先	自主研发	通过改变挤塑机机头模具形状，调整放线张力，公司成功生产出多根大截面绝缘线芯平行集束一次性挤出电缆，该电缆是国家电力公司农村电网建设“十一五”科技规划中推广应用的产品。由于导线成集束状组合，抗拉断力较单线成倍增加，降低单相断线事故，在受风压，霜冻等张力作用时平行间的绝缘不受压，运行安全系数提高，对防雷击、防窃电、防漏电效果明显改善明显。另外与单线相比，施工简便，省工省时，降低施工费用。与常规架空裸电线模式相比平行集束电缆具有运行费用低，远期效益明显的优势，对公司的市场占有率、经济效益具有良好前景。
11	大截面、超高压导线的研发和生产技术	大批量生产	国际水平	自主研发	公司根据我国电网“三纵四横、西电东送、南北互供”的发展规划，抓住市场需求的契机，积极调整思路，从原材料铝杆的电阻率控制，拉丝工序表面平滑度和抗拉强度，绞线工序的紧密度、节距长度和光洁度，到成品收线张力控制，成功制造出用于220kV及以上超高压线路的

					JL/G1A-400/35-48/7钢芯铝绞线,已于2007年1月通过了中国电力企业成果鉴定办公室组织鉴定。2009年6月再次研究开发了可用于500kV及以上ACSR-720/50钢芯铝绞线,并与2010年6月顺利通过了国家中电联的技术鉴定。
--	--	--	--	--	---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商标情况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名称	注册人	核定使用商品	证书编号	类别	有效期限
1		中国驰名商标	华通有限	电缆、电线商品	商标驰字【2012】523号	第9类	—
2		河南省著名商标	华通有限	电缆、电线商品	1441534	第9类	至2017.12.31

2、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9项,具体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1	耐火控制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335761.8	华通有限	2014.06.23
2	阻燃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335370.6	华通有限	2014.06.23
3	多边形架空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335408.X	华通有限	2014.06.23
4	电缆保护套	实用新型	201420335723.2	华通有限	2014.06.23
5	耐高温防腐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335724.7	华通有限	2014.12.03
6	高空架线装置	实用新型	201520003548.1	华通有限	2015.01.05
7	复核芯型铝绞合架空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335744.4	华通有限	2014.06.23
8	低烟低卤阻燃控制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335362.1	华通有限	2014.06.23
9	多芯绝缘电缆	实用新型	201420335749.7	华通有限	2014.06.23

3、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证类别	土地证号	土地坐落	土地使用者	用途	终止日期	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备注
1	国有土地使用证	国字用(2014)第140009号	偃师市顾县镇史家湾村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61.11.01	58805.95	借款抵押
2	国有土地使用证	国字用(2014)第140010号	偃师市顾县镇营防口村北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工业	2062.12.31	21256.15	借款抵押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目前,公司已就其业务合法经营取得了所有应取得的批准、许可及相关备案登记手续,具体如下:

电线电缆属于被列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布的《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的产品目录》和《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管理的产品,其生产必须分别取得生产许可证证书和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

1、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2013年1月21日,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授予公司编号为(豫)XK06-001-00100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2017年12月09日,确认公司生产的架空绞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聚氯乙烯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1kV和3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6kV和35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6kV到30kV电力电缆(交联聚乙烯绝缘)、架空绝缘电缆等产品符合生产许可证条件。

2、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认证

公司自2003年7月取得《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以来,历次均按相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审验、换证等各项相关手续。公司现行有效的《中国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首次发证日期	产品名称	有效期限
1	2003010105060012	2003.07.15	聚氯乙烯绝缘无护套电缆电线	2020.03.20
2	2003010105060010	2003.07.15	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缆	2018.02.17

除此之外，公司拥有的各项认定和资质汇总如下表：

序号	资质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有效期限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	07615Q10771R3S	2018.04.21
2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	AQBIIIYS(豫) 201200064	2015.11
3	河南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河南省科技厅	2014S0300433	2018.1.21
4	新产品鉴定证书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豫机成鉴字【2013】 第 11 号	—
5	新产品鉴定证书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中电联鉴字【2007】 第 5 号	—
6	新产品鉴定证书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	中电联鉴字【2010】 第 131 号	—
7	国家电网公司集中采购年度投标保证金专用证明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国网物资【2015】 GWZHB-0086	2016.04.30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厂房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交通运输设备五类。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为 77.64%，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厂房建筑物	26,759,834.11	80.73%	20.00	5.00%
机器设备	8,660,060.02	68.83%	10.00	5.00%
运输设备	1,117,736.60	62.01%	10.00	5.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753,754.40	79.39%	5.00	5.00%
总计	37,291,385.14	77.64%	—	—

1、公司的主要房产情况

序号	房屋用途	坐落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规划用途	类型
1	老厂办公楼 1	史家湾工业区	1,866.28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2	老厂办公楼 2	史家湾工业区	576.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3	岗楼	史家湾工业区	82.5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4	厂区内岗楼	史家湾工业区	16.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5	新厂主办公楼	史家湾工业区	2,176.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6	老厂车间北 1	史家湾工业区	681.1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7	老厂车间北 2	史家湾工业区	710.5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8	老厂车间东车间	史家湾工业区	1,547.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9	老厂车间后区东车间	史家湾工业区	880.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10	老厂车间后区南车间	史家湾工业区	1,541.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11	老厂车间后区西车间	史家湾工业区	160.72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12	导线车间	史家湾工业区	10,800.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13	电缆车间	史家湾工业区	9,600.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14	质检中心	史家湾工业区	658.00	工业	集体所有权土地

华通股份目前的生产厂房和办公用房均为在租用的农村集体土地上自行建设的房屋。公司通过与集体土地所有权的村民小组签订约 20 年左右的土地承包协议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有租赁土地均取得偃师市政府颁发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书，但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公司承诺其权属均为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问题，如因产权问题发生纠纷，所有责任由实际控制人张淑贤母子承担。并且实际控制人张淑贤母子已签订承诺同意由其承担公司因租赁房屋产权瑕疵受到的一切损失费用，但是，公司仍存在因未取得房屋所有权的房产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房屋建筑物租赁情况如下：

(1)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与顾县镇史家湾村签订土地承包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4266.7 平方米，合同约定租赁期为 15 年，即从 2005 年 2 月 25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0 日，集体土地使用证号：偃集用（2005）第 05051 号，作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厂区车间使用。

(2)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与顾县镇史家湾村九组签订土地承包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1333 平方米，合同约定租赁期为 13 年，即从 2006 年 12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0 日，集体土地使用证号：偃集用（2006）第 06150 号，作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厂区办公楼使用。

(3)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与顾县镇史家湾村签订土地承包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5999.5 平方米，合同约定租赁期为 15 年，即从 2015 年 4 月 15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0 日，集体土地使用证号：偃集用（2015）第 2015009 号，作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厂区车间使用。

(4)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与顾县镇营房口村二组、三组签订土地承包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36660.82 平方米，合同约定租赁期为 20 年，即从 2010 年 8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集体土地使用证号：偃集用（2010）第 2010179 号，作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厂区车间使用。

(5) 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与顾县镇营房口村三组签订土地承包租赁合同，租赁面积 4800 平方米，合同约定租赁期为 20 年，即从 2009 年 10 月 30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集体土地使用证号：偃集用（2009）第 09155 号，作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厂区办公楼使用。

2、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类别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龙门吊	35,375.00	70.75%	10.00	5.00%
30 盘框绞机	401,650.00	69.25%	10.00	5.00%
54 盘框绞机	421,400.00	43.00%	10.00	5.00%
84 盘框绞机	631,825.00	49.75%	10.00	5.00%
管型绞线机	271,575.67	70.75%	10.00	5.00%
滑动式铝大拉丝机	458,925.00	52.75%	10.00	5.00%
6 盘叉绞机	182,498.71	70.75%	10.00	5.00%
400/1+6 叉绞机	85,177.50	69.25%	10.00	5.00%
54 盘叉绞机	253,470.48	70.75%	10.00	5.00%
54 盘叉绞机	253,470.48	70.75%	10.00	5.00%
拉丝机	905,251.98	70.75%	10.00	5.00%
630 高速盘具	164,536.20	70.75%	10.00	5.00%
航吊	68,627.50	70.75%	10.00	5.00%

30 盘叉绞机	265,500.00	73.75%	10.00	5.00%
伟迪捷喷码机（46P）	127,350.00	70.75%	10.00	5.00%
挤塑机 2 号	183,736.42	70.75%	10.00	5.00%
挤塑机 3 号	183,736.42	70.75%	10.00	5.00%
挤塑机 4 号	183,736.42	70.75%	10.00	5.00%
成缆机 3 号	308,677.10	70.75%	10.00	5.00%
成缆机 4 号	66,145.18	70.75%	10.00	5.00%
120 型电缆设备	130,180.00	70.75%	10.00	5.00%
航吊	157,588.55	70.75%	10.00	5.00%
挤塑机 1 号	160,600.00	73.00%	10.00	5.00%
成缆机 1 号	527,820.48	89.50%	10.00	5.00%
成缆机 2 号	116,350.00	89.50%	10.00	5.00%
收线机	37,002.50	90.25%	10.00	5.00%
绞线机	495,726.50	100.00%	10.00	5.00%
发电机	14,529.91	100.00%	10.00	5.00%
牵引机	47,000.00	100.00%	10.00	5.00%
天发工频试验机	12,478.63	100.00%	10.00	5.00%

（六）研究开发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设有独立的研发部门即研发部。该部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求、研发计划以及市场反馈情况进行研究开发，其职能包括新产品、新技术的研究、立项与开发等。公司对研发人员制定了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制度，所有研发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和竞业条款，保证了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

2、研发人员构成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研发部共有员工 13 人，全部拥有大专以上学历，并且具有多年行业内工作经验。

3、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近两年及一期管理费用列支的研发费用净支出情况见下表：

期间	研发费用（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5年1-3月	882,768.76	1.37
2014年度	6,370,396.53	2.78
2013年度	3,794,556.59	2.13

四、公司员工情况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按年龄结构划分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	占职工比例
30岁以下	53	36.55%
30-40岁	50	34.48%
40岁以上	42	28.97%
合计	145	100.00%

（二）按岗位划分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分工	人数	占职工比例
管理人员	15	10.34%
销售人员	16	11.03%
技术人员	21	14.48%
生产人员	93	64.14%
合计	145	100.00%

（三）按教育程度划分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学历	人数	占职工比例
大学本科及以上	10	6.90%
专科学历	39	26.90%
高中及以下学历	96	66.21%
合计	145	100.00%

（四）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概况

(1) 史林海

史林海，简历详见“本节三/（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 史海宝

史林海，简历详见“本节三/（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3) 史科伟

史科伟先生，简历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七/（一）董事基本情况”。

(4) 徐矿山

汉族，5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60年10月6日，毕业于洛阳电大，企业管理专业，大专学历。曾任中学教师。1993年就职于河南嵩声电缆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会计、生产厂长等职；2005年就职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先后任办公室主任、会计、质检部部长等职，现任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

(5) 李少辉

汉族，30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5年10月6日，毕业于河南工业大学，电线电缆制造专业，大专学历。2007年12月就职于远东电缆有限公司检测计量中心；2015年任职于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任质检部部长。

(6) 孟丹枫

汉族，26岁，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89年8月5日，毕业于河南机电高专，电线电缆专业，大专学历。2010年就职于江苏昊峰电缆有限公司任质检员等职；2014年就职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任质检部副部长，现任股份有限公司质检部副部长。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及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情况
史林海	28,958,800.00	26.00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史海宝	28,958,800.00	26.00	境内自然人股东	无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近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变动。

五、与业务相关的主要情况

（一）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主营业务电缆附件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布电线	2,656,779.48	4.17	1,076,662.66	0.48	2,083,959.30	1.28
电力电缆	10,548,687.40	16.55	32,768,861.27	14.50	1,956,714.81	1.20
圆线同心绞线架空电缆	23,365,746.43	36.67	113,362,466.64	50.16	110,075,318.66	67.50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164,029.68	0.26	339,263.61	0.15	—	—
架空绝缘电缆	26,990,322.11	42.35	78,359,395.74	34.67	48,959,958.20	30.02
电缆附件	—	—	84,798.88	0.04	—	—
合计	63,725,565.10	100.00	225,991,448.80	100.00	163,075,950.97	100.00

（二）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2015年1-3月			
1	加纳 REROY POWER LTD	14,685,992.11	22.73
2	河南省电力公司	10,969,569.67	16.98
3	国网新疆疆南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4,593,104.18	7.11
4	国网重庆市电力公司南岸供电分公司	3,355,665.00	5.19
5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洛阳供电公司	3,176,668.57	4.92
合计		36,780,999.53	56.92

2014 年度			
1	山西省电力公司	29,134,720.00	12.70
2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17,192,087.04	7.49
3	河南省电力公司	15,534,849.63	6.77
4	国网新疆疆南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16,018,047.52	6.98
5	菲律宾-London Industrial	13,935,567.87	6.07
合计		91,815,272.06	40.02
2013 年度			
1	国网新疆疆南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39,963,790.32	22.38
2	江西省电力公司	20,715,981.85	11.60
3	加纳 REROY POWER LTD	13,615,929.28	7.63
4	人民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12,629,441.22	7.07
5	河南省电力公司	9,545,104.50	5.35
合计		96,470,247.17	54.0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对某一单个客户的严重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消耗及供应商情况

1、公司生产成本主要构成情况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材料	55,676,295.71	94.98	202,461,187.06	96.19	135,096,123.11	95.52
直接人工	390,016.00	0.67	1,721,978.00	0.82	1,516,738.79	1.07
制造费用	2,551,110.07	4.35	6,305,557.46	3.00	4,812,392.88	3.40
合计	58,617,421.78	100.00	210,488,722.52	100.00	141,425,254.78	100.00

电力电缆行业属于料重工轻行业，2015 年 1-3 月、2014 年度和 2013 年度，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例分别为 94.98%、96.19% 和 95.52%。电力电缆原材料主要为铝和铜。

2、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5年1-3月				
1	焦作市圣昊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326.54	24.27
2	偃师市亿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铜丝	1,114.71	20.40
3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1,087.89	19.91
4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844.40	15.45
5	洛阳市强胜实业有限公司	电缆料	477.33	8.73
合计			4,850.87	88.76
2014年度				
1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6,782.02	32.13
2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065.40	14.52
3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铝杆	2,711.71	12.85
4	焦作市圣昊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942.09	9.20
5	巩义市济华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铝杆	1,709.40	8.09
合计			16,750.62	76.79
2013年度				
1	焦作同心电缆有限公司	铝杆	4,365.42	28.56
2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717.99	24.32
3	河南宝阳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846.56	12.08
4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1,792.74	11.73
5	铜川铝业长通轧杆有限公司	铝杆	1,221.10	7.99
合计			23,933.71	84.68

公司2015年1-3月、2014年、2013年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分别占当年总采购额的84.68%、76.79%、88.76%。公司主要的原材料为生产电线用的铝杆。公司不存在对某一单个供应商的严重依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

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本节所称重大合同指交易金额重大的合同，或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及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如下：

1、采购合同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物	合同金额(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2015年1-3月					
1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2,292,150.00	2015.1.27	执行完毕
2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743,630.00	2015.3.1	执行完毕
3	焦作市圣昊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711,360.00	2015.1.1	正在执行
4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1,487,200.00	2015.3.20	正在执行
5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铝杆	1,480,600.00	2015.3.27	正在执行
6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1,447,200.00	2015.3.13	正在执行
7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1,386,000.00	2015.1.23	正在执行
8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1,298,880.00	2015.1.31	正在执行
9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180,800.00	2015.3.5	执行完毕
10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1,170,350.00	2015.3.3	执行完毕
2014年度					
1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25,325,300.00	2014.7.21	正在执行
2	巩义市济华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铝杆	19,999,320.00	2014.7.25	执行完毕
3	焦作市圣昊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4,063,620.00	2014.10.1	执行完毕
4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727,225.00	2014.10.30	执行完毕
5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3,565,320.00	2014.2.3	执行完毕
6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铝杆	3,372,460.00	2014.9.9	执行完毕
7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3,007,350.00	2014.8.25	执行完毕
8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铝杆	2,556,080.00	2014.8.7	执行完毕
9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2,314,740.00	2014.4.11	执行完毕
10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2,289,900.00	2014.4.17	执行完毕
2013年度					
1	焦作同心电缆有限公司	铝杆	10,525,880.00	2013.8.8	执行完毕
2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5,427,375.00	2013.1.22	执行完毕
3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5,216,190.00	2013.11.20	执行完毕
4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928,625.00	2013.5.3	执行完毕
5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铝杆	3,782,000.00	2013.2.8	执行完毕
6	河南宝阳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774,000.00	2013.11.5	执行完毕
7	焦作同心电缆有限公司	铝杆	3,591,540.00	2013.9.18	执行完毕
8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340,125.00	2013.3.8	执行完毕
9	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294,005.00	2013.4.25	执行完毕
10	河南宝阳铝业有限公司	铝杆	3,093,200.00	2013.11.7	执行完毕

2、销售合同

序号	交易对方	标的物	金额(万元)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2015年1-3月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导线	1,692.29	2015.4.20	尚未执行
2	国网新疆省电力公司	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导线	2,187.90	2015.4.20	尚未执行
3	国网新疆省电力公司	10kV及以下集束绝缘导线	543.03	2015.4.20	尚未执行
4	国网新疆省电力公司	低压电力电缆	700.58	2015.4.20	尚未执行
5	国家电网公司	10kV及以下架空绝缘导线	2,182.06	2015.4.20	尚未执行
6	新疆宠晟源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电力电缆	59.50	2015.2.9	尚未执行
7	新疆宠晟源电力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集束导线	28.87	2015.2.9	尚未执行
2014年度					
1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控制电缆	2,078.60	2014.3.31	正在执行
2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电力电缆	1,462.02	2014.3.31	正在执行
3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	1,939.94	2014.11.17	正在执行
4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	1,469.18	2014.4.9	执行完毕
5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	10kV架空绝缘导线	2,812.28	2014.11.17	正在执行
6	国网江西电力公司	10kV架空绝缘导线	1,823.09	2014.4.9	执行完毕
7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	1,081.32	2014.8.5	正在执行
8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	1,705.06	2014.11.17	正在执行
9	国家电网公司	110千伏钢芯铝绞线	605.84	2014.10.13	正在执行
10	国家电网公司	110千伏钢芯铝绞线	882.99	2014.6.23	执行完毕
2013年度					
1	国家电网公司	钢芯铝绞线	2,517.29	2013.1.15	执行完毕
2	国家电网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	2,195.99	2013.1.15	执行完毕
3	国网河南电力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	2,054.63	2013.10.22	执行完毕
4	国家电网公司	钢芯铝绞线	3,431.41	2013.6.24	执行完毕
5	国家电网公司	钢芯铝绞线	2,568.69	2013.4.22	执行完毕
6	国家电网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集束绝缘导线	1,530.04	2013.1.15	执行完毕
7	国家电网公司	钢芯铝绞线	1,368.46	2013.1.15	执行完毕
8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控制电缆	1,600.58	2013.12.17	执行完毕
9	国家电网公司	架空绝缘导线	1,538.18	2013.1.15	执行完毕
10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低压电力电缆	1,297.31	2013.10.22	执行完毕

（五）公司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产品质量情况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环保工作，实现公司效益和社会效益的共同发展。随着我国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整个社会对环境保护问题的关注上升到前所未有的高度。公司每一项新建或技改项目对环保都经过严密论证，在项目实施中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以减少环保要求趋于严格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2013年4月24日，有限公司取得洛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关于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年产5万吨500千伏以上超高压电缆项目（不含连铸连轧）环境保护验收意见》（洛环监[2013]39号），同意该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因环境违法违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并于2015年6月9日取得了当地偃师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守法证明，证明华通股份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15年6月10日偃师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开具证明，证实华通股份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没有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

2015年6月10日偃师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开具证明，证书华通股份依法遵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反产品质量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行为，不存在产品或者服务不符合行业标准的情形，不存在因产品质量问题被处罚的情形。

六、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电线、电缆行业，产品主要应用于电力、交通、水利水电等领域。公司在掌握电线、电缆的研发、制造及相关加工工艺核心技术和多项知识产权的基础上，通过参加重点工程投标、公开竞标等方式以向智能电气设备生产商销售和向终端用户销售相结合，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各环节相互独立并相互衔接配合，向客户提供各种电线电缆产品，形成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

（一）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所需要的主要原材料为铝杆、绝缘料、屏蔽料及护套料等。对于占产品成本比重高、价格波动剧烈的主要原材料铝杆，销售部根据市场订单统计汇总预排产订单用铝量，对已获得的订单所需用铝量及时间分布做详细的统计，生产部根据上述部门汇总的信息拟定采购计划方案；经总经理审核批准，财务部根据批准方案做相应的资金安排，由供应科具体实施采购。绝缘料、护套料、屏蔽料等原料的采购，由生产部门根据生产定单提出原材料采购需求，由供应科根据生产需要结合库存情况编制采购计划，经公司分管领导审核后，组织实施。供应科根据总采购量向合格供方发出询价函，根据询价结果提出细分采购计划报批后执行。

公司与上游供应商具有多年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制定了完善的合格供方管理体系，对供货能力和材料品质进行综合评审，对供应商进行每年考核、动态管理。在采购原材料时进行多家选择，比价采购，保证原材料的及时供给，质优价廉。目前在铝杆采购方面，公司的主要供应商为荏平信源铝业有限公司、河南宝阳铝业有限公司等附近的铝制品加工企业，这些公司主营业务为电线电缆及其相关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选定这些公司做为华通股份主要的原材料供应商，主要是基于品牌、质量、大批量采购价格优势、运费成本低等多方面的考虑，有助于公司减少铝杆采购成本，更好地应对市场铝价的剧烈波动。设备采购方面，主要由生产部门根据生产需要，提出采购申请，并填写“生产设备配置申请单”，交由相关部门会签，经总经理批准后，由供应科实施采购。对于大型设备或成套设备，公司由供应科组织招（议）标采购。

（二）生产模式

公司始终坚持“以销定产”的订单式生产模式，产品生产的内部组织活动如下：市场销售部门接收到客户的生产订单后，结合库存情况，以交货期、运输距离和生产能力、产品品种为主要依据，将订单发送至公司生产部，由其生产部门确定产品结构及其生产工艺过程，核算其材料定额，形成生产计划单；生产车间接到生产计划单后，首先根据订单产品提出原材

料计划，由供应科组织原材料采购；原材料采购到位后，生产车间按生产部下达的生产工艺流程组织生产；质控部负责原材料进厂检验、产品生产制造过程中的工序检验、以及产品最终的出厂检验；生产部生产完毕，并经质控部检测合格的产品，统一入库后按批次发送给客户。

（三）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主要通过招投标方式和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在销售组织上，公司将全国市场划分为若干片区，由营销片区独立负责市场的开拓和管理，销售部负责项目订单相关工作、配合招投标、销售对外宣传、客户信息管理、产品售后服务等商务、服务、保障工作。总体而言，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有以下几点特色：

1、为客户提供差异化服务，实现价值营销

公司的营销团队能够针对不同客户的需求，提供从产品选型、敷设指导、检测服务到配套附件安装的整体解决方案，依托优质产品和主动服务在市场中确立竞争优势，提升产品和服务的内在价值，树立品牌形象，提高公司在客户中的信任度和美誉度，实现公司差异化的“价值营销”目标，为公司持续巩固并扩大市场提供有力保障。

2、完善的营销服务体系，实现立体化营销

公司建立了售前、售中、售后立体化营销服务体系，紧密联系互为支撑。售前：由公司各营销片区负责分别收集其所在片区的市场信息，帮助客户分析需求，设计选型，解决产品选型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难题，并会同公司技术专业人员与客户进行交流沟通，为客户提供符合需求的定制化解决方案。售中：由销售人员对现有客户的电缆需求、项目计划、商务合作等方面做全面沟通，通过不断诠释和磋商，最终达成合作协议，并由专门的销售人员负责合同的签订、执行、跟踪、协调等相关工作。售后：由公司售后服务队伍协助现场安装敷设、服务指导、产品检测、客户特殊要求或意见的反馈、定期跟踪回访等。

建立科学的营销激励机制，实现活力营销，公司制定了系统完善的营销激励和约束机制，

实行项目化管理和销售人员分级管理，建立公平、合理、积极的评价体系，有效激发了营销人员工作的积极性和激情。基于上述的营销体系，公司形成了以差异化服务为基础、价值营销为核心的独特的营销模式，形成了公司稳定、忠诚的客户资源，避免了行业内普遍存在的对销售人员的过度依赖，保证了客户开发和积累的连续性、稳定性，形成了紧密协作、团体作战的销售团队与机制，从而实现了公司近几年经营业绩的快速增长，并为公司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四）盈利模式

公司利润主要来自于电力电缆和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的生产和销售。一般在与国内客户签订项目合同后，公司即实施产品的生产；发出产品后，按照项目合同，在约定的期间内（一般为6个月）收到客户支付的大部分款项，并按照约定留存一定比例的合同款（一般为合同标的额的10%）作为质保金，质保金在质保期（一般为1年）届满后收回。外贸业务则是在装船离岸后，以海关电子口岸信息系统上面显示的FOB价为准，按当月1日的外汇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确认收入。一般货全部到货后后一个月内收到全部货款，不扣质保金。

在产品定价策略上，采用“成本加成”的报价模式，公司以材料价格和产品材料定额为依据，测算产品的制造成本，在此基础上，结合产品制造工艺的复杂程度、产品的技术先进性、市场供求状态，加上一定的毛利，确定对外报价。中标后，公司及时与铝材供应商签订相应的现货合同或远期合同锁定铝材的成本，保障公司该批次产品的盈利。

七、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及风险特征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概况及监管体制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中的电线、电缆制造业（C383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2015年6

月出具的《挂牌公司行业分类结果》，按管理型分类本公司属于电线、电缆制造（3831），按投资型分类本公司属于新能源设备与服务（10101110）。

2、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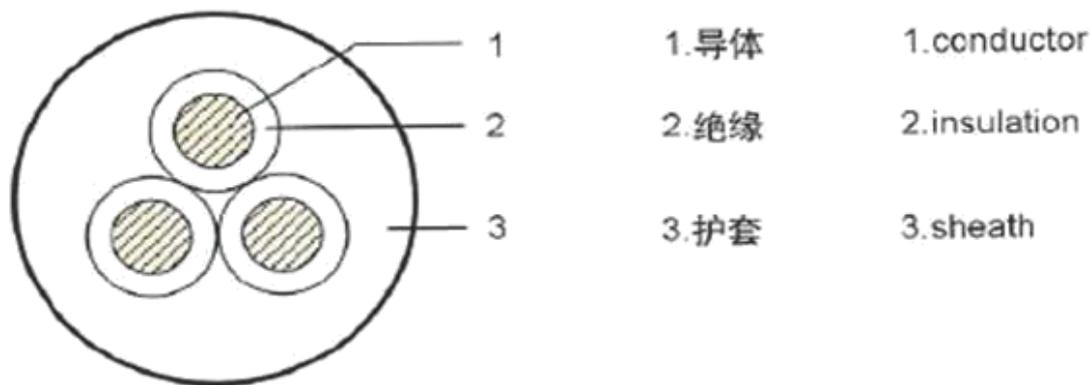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管理体制为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调控下，遵循市场化发展模式的市场调节管理机制。

国家发改委作为国家产业政策主管部门，通过其下设的产业政策司发布产业政策对行业的发展方向和组织结构发挥引导作用。电线电缆行业自律管理组织为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下属的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其中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的指导下对整个机械制造业进行行业管理，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以及下属的电线电缆分会主要职能是协助政府进行自律性行业管理、代表和维护电线电缆行业的利益及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组织制订电线电缆行业共同信守的行规行约等。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按照国家行政许可法和许可产品目录，对电缆行业企业实行市场准入的管制。中国质量认证中心对部分产品实行强制认证（CCC 认证）、河南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对部分产品颁发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确保产品的安全性。

3、电线电缆产品的定义及分类

电线电缆是指用以传输电力、传递信息和实现电磁能力转换的电工产品。“电线”与“电缆”二者之间并无严格的区别。一般而言，通常将结构简单，无外护套、外径较小的产品称为电线，如裸电线、BV 线、农用地埋线等；而将结构复杂、有坚固密封外护套、外径较大的产品称为电缆，如电力电缆、矿用电缆、船用电缆、通信电缆、光缆等。从工艺结构上来看，电线的主要结构为“导体+绝缘”，电缆的主要结构为“导体+绝缘+护套”。导体一般由铜或铝制成，绝缘和护套一般由交联料、塑料、橡胶制成。



目前，电线电缆主要应用于三大领域，即电力系统、信息传输系统和机器设备及仪器仪表系统。按其使用目的的不同，一般将其产品分为五大类：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通信电缆及光缆、裸电线和绕组线，具体如下表：

类别	用途
电力电缆	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主要用在发、配、输、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
电器装备用电线电缆	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用电线电缆，各种工农业装备中的电气安装线和控制信号用的电线电缆均属于这类产品
通信电缆	传输电话、电报、电视、广播、传真、数据和其他电信信息的电缆，其中包括室内通信电缆、长途对称电缆和同轴（干线）通信电缆
裸电线	仅有导体，而无绝缘层的产品，包括铜、铝等各种金属和复合金属圆单线、各种结构的架空输电线用的绞线、软接线、型线和型材，主要应用于长距离、大跨越、超高压输电电网建设
绕组线	以绕组的形式在磁场中切割磁力线感应产生电流，或通以电流产生磁场所用的电线，故又称电磁线，包括具有各种特性的漆包线、绕包线、无机绝缘线等

下面，将对该五大分类做进一步的解释：

（1）电力电缆

电力电缆指在电力系统的主干线路中用以传输和分配大功率电能的电缆产品，其中包括1-500kV 及以上各种电压等级、各种绝缘的电力电缆。该产品主要用在发、配、输、变、供电线路中的强电电能传输，具有通过电流大（几十安至几千安）、电压高（220V 至 500kV 及以上）的特性。

我国电力电缆导体以铜、铝导体为主。根据绝缘和护套材料的不同，电力电缆可以分为交联电缆、塑力电缆、橡套电缆等，目前最主要的电力电缆品种为交联聚乙烯绝缘电缆。

国际上对额定电压大于 150kV 的电缆定义为超高压电缆，因此按照 IEC 和 JEC 标准，结合我国的实际情况，电力电缆可以分为以下四个类别：

类别	电压等级	应用领域
低压电力电缆	1kV 及以下	用于电力、冶金、机械、建筑等行业
中压电力电缆	1-35kV	约 50%用于电力系统的配电网络，将电力从高压变电站送到城市和偏远地区；其余用于建筑行业，机械、冶金、化工以及石化企业等
高压电力电缆	66-110kV	绝大部分应用于城市高压配电网络，部分则用于大型企业内部供电，如大型钢铁、石化企业等
超高压电力电缆	220-500kV	主要运用于大型电站的引出线路，上海、北京等国内超大型城市也拟将超高压电缆用于城市输配电网络

（2）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

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是指从电力系统的配电点把电能直接传送到各种用电设备、器具的电源连接线路用电线电缆，各种工农业装备中的电气安装线和控制信号用的电线电缆均属于这类产品。这类产品使用面最广、品种最多，而且大多要结合所用装备的特性和使用环境条件来确定产品的结构和性能，因此，除大量的通用产品外，还有许多专用和特种产品。

（3）通信电缆

通信电缆是传输电话、电报、电视、广播、传真、数据和其他电信信息的电缆，其中包括室内通信电缆、长途对称电缆和同轴（干线）通信电缆。通信光缆是以光导纤维（光纤）作为光波传输介质，进行信息传输，因此又称为纤维光缆。由于其传输衰减小、频带宽、重量轻、外径小、不受电磁场干扰的特质，因此通信光缆已逐渐替代通信电缆。

与通信电缆相比较，射频电缆是适用于无线电通信、广播和有关电子设备中传输射频（无线电）信号的电缆，又称为“无线电电缆”。其使用频率为几兆赫到几十吉赫，涵盖高频、甚高频（VHF）和超高频（UHF）的无线电频率范围。射频电缆绝大多数采用同轴型结构，有时也采用对称型和带型结构，它还包括波导、介质波导及表面波传输线等。

（4）裸电线

裸电线指仅有导体，而无绝缘层的产品，其中包括铜、铝等各种金属和复合金属圆单线、

各种结构的架空输电线用的绞线、软接线、型线和型材。

(5) 绕组线

绕组线是以绕组的形式在磁场中切割磁力线感应产生电流，或通以电流产生磁场所用的电线，故又称电磁线，其中包括具有各种特性的漆包线、绕包线、无机绝缘线等。

4、行业相关法律法规

(1) 政策法规

作为基础配套产业，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速度与国民经济发展形势密切相关，受电力、城市建设等行业发展速度的影响很大，其行业发展需接受国家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相关部门、行业规定约束。

生效日期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2013.05.01	《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漆包圆绕组线、塑料绝缘控制电缆、额定电压 1kV 和 3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额定电压 6kV 到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架空绝缘电缆六种电线电缆产品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
2014.09.01	《电气电子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电线电缆产品—电线电缆》	矿用橡套软电缆、交流额定电压 3kV 及以下铁路机车车辆用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橡皮绝缘电线电缆、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线电缆四种实行 CCC 认证
2007.03.01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GB20286-2006)	对公共场所应用阻燃制品及阻燃制品标识作出了明确的强制性规定。此外，我国消防部门规定，高层建筑、人群密集的场所、发电站、地铁等必须要使用具有阻燃或耐火性能的电线电缆
2009.05.12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该规划提出以特高压交直流输电示范工程为依托，推进 750kV、1000kV 交流和 ±800kV 直流输变电设备自主化
2011.04.21	《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指导意见》	规划中指出，争取到“十二五”期末在行业内形成 3-5 家销售额达 200 亿规模并且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形成 10-15 家销售规模达 100 亿规模并且在专业产品领域具有较强国际竞争能力的专业化特色企业
2011.10.28	《关于促进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提升的指导意见》	该意见中指出，“加快推行电线电缆企业产品质量分类监管制度”“加大电线电缆生产企业和产品质量的执法监督力度”“严格出口电线电缆产品检验监管。” “完善重点领域和重点环节产品质量管控制度”，以及“加大有利于质量提升的技术攻关力度”，“鼓励和引导企业联合、产学研合作、上下游合作，

生效日期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强化保证质量的关键技术、前沿技术和基础技术研究，通过技术创新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加强电线电缆公共检测服务平台建设，有机融合技术研发、检测评估、质量培训等服务功能”
2013.02.06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	“6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被列为“限制类”第十一项“机械类”，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限制

（2）产业政策及行业规划

2011年3月27日，国家发改委发布了《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于2011年6月1日起执行。2013年2月16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1号令公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进行了修正。《目录》（修正）提出了鼓励高效、节能、低污染、规模化再生资源的回收与综合利用，500千伏（kV）及以上超高压、特高压交直流输电设备及关键部件的生产；限制6千伏及以上（陆上用）干法交联电力电缆制造项目；淘汰铜线杆（黑杆）生产工艺。

2011年年初，国家质检总局下发了关于展开电线电缆生产企业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明确提出，CQC应严格按照国家发改委的要求，从严控制电线电缆生产的3C认证的发放工作，推行产业退出机制。CQC已经停止了对新企业3C认证的申请，扩大生产场地的申请也不予受理，没有发改委提供的说明文件的新产品不予受理。2011年4月，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建议》中提出，“十二五”期间主要目标为：

① 保持行业经济稳健的增长，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十二五”期间行业销售规模年均增长4%~8%。到“十二五”期末预测，用铜量达500~620万吨，用铝量达260~320万吨；

② 做强做大企业，优化产业组织结构。通过收购、兼并、联合等产业重组活动，争取到“十二五”期末在行业内形成4~5家销售额达数百亿规模并且具有一定国际竞争力的大型企业集团，形成10~12家销售额达100亿规模并且在专业产品领域具有较强国际竞争能力的专业化特色企业，形成一批具有专业生产特色以及区域竞争优势的中小企业；

③ 提高行业技术水平。提高研发人员占比和研究投入占比的结构，强化企业的技术创新

能力。倡导建立产业战略技术联盟，实现联合攻关。争取在“十二五”期间内，实现一批高端产品的产业、突破若干行业技术瓶颈和产品瓶颈问题。

(3) 电线电缆行业国家标准

根据《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的规定，国家质检总局于2011年1月19日发布《关于公布61类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公告》（2011年10号公告），本次发布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共61大类、101个子类。其中《电线电缆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已于1月19日实施。新版实施细则在发证产品单元、受理要求、产品标准和实地核查要求等方面发生了较大变化。前述实施细则已由2014年3月3日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公告《关于公布农药和助力车等产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修订的公告》（2014年第19号）进行了最新修订。

与电力电缆相关的国家标准具体如下表所示：

文件名称	适用范围
《GB/T12976-2008》	额定电压 35kV 及以下铜芯、铝芯纸绝缘电力电缆
《GB/T12706-2002》	额定电压 1kV 到 35kV 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T11017-2002》	额定电压 11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GB/Z18890-2002》	额定电压 220kV (UM=252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T11091-2005》	电缆用铜带
《GB/T22078-2008》	额定电压 500kV (UM=550kV) 交联聚乙烯绝缘电力电缆及其附件
《GB/T3082-2008》	铠装电缆用热镀锌
《GB/T23308-2009》	架空绞线用铝-镁-硅合金圆线
《GB/T1179-2008》	圆线同心架空导线
《YB/T5004-2012》	镀锌钢绞线
《GB/T 12527-2008》	额定电压 1kV 及以下架空绝缘电缆
《GB/T14049-2008》	额定电压 10kV 架空绝缘电缆
《GB/T12706.1-2008》	额定电压 1kV(UM=1.2kV)到 3kV(UM=3.6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T12706.2-2008》	额定电压 6kV(UM=7.2kV)到 30kV(UM=36.0kV)挤包绝缘电力电缆及附件
《GB/T9330-2008》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二）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发展现状

1、行业概况

电线电缆制造业是国民经济建设重要的配套行业，是机械行业中仅次于汽车行业的第二大产业，产品广泛应用于电力、能源、交通、通信、汽车、石化等领域，是输送电能、传递信息和制造各种电机、仪器、仪表，实现电磁能量转换所不可缺少的基础性器材，是电气化与信息化社会中必要的基础产品，被喻为国民经济的“血管”与“神经”。

美国、日本、欧洲等发达经济体的电线电缆产业起步较早，形成了成熟的产业形态，随着发达经济体的经济总量增长放缓，对于电线电缆产品的增量需求下降，电线电缆制造业增长幅度趋缓，形成了高度竞争的产业格局。在此格局下，发达国家电线电缆行业受原材料价格波动影响加快产业整合，产业集中度不断提高，产品向超高压、环保化、功能化方向发展，行业企业更呈现专业化和规模化的发展趋势。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起步较晚，但规模增长迅速，中国经济快速的增长带动了能源开发、电网改造、特高压工程等一系列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为电线电缆行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具体而言，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状况和特点主要有以下几点：

（1）行业平稳发展

与全球电线电缆行业日趋成熟的状况不同，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仍处于快速增长阶段。2003年~2007年，以铜当量度量的电线电缆行业总产量年均复合增长率超过10.0%。同时，2004年~2007年，受铜价大幅上升影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总产值大幅增长，每年增速平均为28.0%；即使在全国经济受到全球金融危机巨大影响的2008年，年增长率仍有20.0%；2008年金融危机爆发后，世界经济增速的下滑牵动了整个世界电线电缆行业增速的下滑，给中国电线电缆行业企业的外部发展环境带来很大变化：2003-2007年世界电线电缆产量平均增长率为5.3%；2008和2009两年间，世界电线电缆产量增长率分别下滑至1.2%和-7.7%。金融危机后世界电线电缆行业增长率逐渐恢复，至2011-2012年期间行业增长率恢复到3.0%左右。同时，中国电线电缆行业的工业总产值增速由20.0%以上的高速增长下降到10.0%左右，电

电线电缆行业的增长速度与中国工业的整体增长速度相关度高，行业增速进入稳定期。

由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编制的《电线电缆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于中指出：“保持行业经济稳健的增长，提高发展的质量和效益；推进行业的节能减排、发展绿色环保、低碳经济。”根据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电线电缆分会的预测，凭借国民经济持续向好发展的宏观背景、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大的机遇，“十二五”期间，中国电线电缆行业销售规模年均增长将达到 6.0%~8.0%。

(2) 产业集中度低

我国电线电缆制造企业数量多，规模小。据统计，目前我国电线电缆行业内的大小企业达 9,800 家之多，形成规模生产的也有 2,300 家左右，更小规模的企业更是数不胜数。电线电缆行业生产集中度低，最大的企业所占市场份额也不过 1%-2%，前十大电线电缆企业的产值合计仅占全行业的 15%左右。我国电线电缆产业这种高度分散化的格局，不仅极大阻碍了企业获得规模经济效益，而且也加剧了生产能力过剩和市场的过度竞争。

(3) 市场分布区域性明显

我国电线电缆行业中企业的分布区域性明显，河南、广东、江苏、山东和浙江五个地区的电线电缆工业生产总值占行业总产值的 70%，在规模实力和收入效益等方面相对具有较明显的优势。

(4) 产品结构正发生较大变化

数据显示，绕组线、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所占比例下降，电力电缆、通信电（光）缆比例稳步上升，该变化与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我国电力及通信事业迅速发展，促使电力电缆、架空线及通信电（光）缆呈现大量需求有关。电力电缆方面，中低压产品产量较高，竞争激烈；高压、超高压产品竞争有序，并随着特高压电网的建设趋于供不应求。

(5) 行业资本结构多元化

行业资本结构日趋多元化，民营经济成分占重要地位，外资比例明显增加。在中低压电

电线电缆生产领域，国内民营企业已成为行业的主导力量；在高压、超高压和特种电线电缆生产领域，原本主要为合资企业所把持，目前已经由内资龙头企业占据主要市场份额。

2、行业壁垒

(1) 技术壁垒

对于电线电缆制造企业，产品结构设计、生产工艺水平、检测水平、创新能力是其立足于市场的保证。核心技术保证了电缆附件产品品质的稳定和优良，增加了产品附加值，对新企业进入电线电缆制造市场形成技术壁垒。

(2) 下游客户行业进入壁垒

为了保证电力、通讯运行安全，国家对部分电线电缆及附件产品实行产品检测发证制度。公司产品只与电力电缆配套，能够满足其相关产品标准要求。按照行业惯例电线电缆及附件产品检测试验是由第三方进行的，因此送检产品的质量与性能至关重要。因此，取得电力行业市场所要求的试验报告成为进入本行业主要障碍之一。

(3) 品牌壁垒

电缆附件企业需要通过各种形式拓展营销渠道，以良好的产品质量和企业诚信与客户建立中长期合作关系。对行业的新进入者而言，这种基于长期合作而形成的客户关系和品牌效应是其进入本行业的较大障碍。

(4) 资金壁垒

电线电缆生产线投资需要较大资金投入，同时铜、铝等原材料占电线电缆产品成本的 80% 以上，电线电缆行业料重工轻的特点，决定了随着生产规模的日益扩大，对流动资金的规模和资金周转效率的要求也随之提高；此外，铜、铝等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更增加了企业财务管理的难度和套期保值亏损等经营风险。另外，电缆行业内通行的质量保证金制度要求供应商有足够的流动资金以保证生产和销售的可持续性；同时，技术不断进步以及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要求企业不断投入人力、财力和物力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研究开发，没有一定资金

积累或支持的公司将难以参加激烈的市场竞争。资金的规模、资金运转的效率成为电线电缆企业持续经营的首要问题。

3、行业风险特征

(1) 电线电缆行业中低端市场竞争激烈，行业利润率下降。

公司所处电线电缆生产行业集中度不高，生产企业众多，竞争十分激烈。主要原因是国内多数企业在产品品种、技术、经营手段、管理方法、发展策略等方面具有很强的趋同性，市场竞争同质化现象严重。因此由于行业的整体集中度不高，且产品技术含量较低，价格竞争便成为电线电缆行业中低端市场主要竞争手段，而恶性价格竞争使电线电缆整体产品价格下降，行业利润率低，流通领域的电线电缆产品存在大量不合格和伪劣产品，市场竞争无序化现象严重。

(2) 原材料价格波动剧烈

电线电缆行业企业为资源密集型企业，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比例 95% 以上。电线电缆行业企业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在投标过程中采取“锁铜策略”锁定原材料成本，因此在投标和中标过程中存在风险敞口，原材料价格剧烈波动对行业企业的不利影响体现在两方面：首先，原料价格波动增加公司生产成本控制的难度，影响企业利润的稳定性；其次，原材料价格上涨会导致行业企业原材料采购大量占用流动资金，加大营运资金压力，而原材料价格的持续下跌又导致库存产品价值大幅下降，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企业会因此亏损。

(3) 下游行业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作为国民经济最大的配套行业之一，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发展的各个领域，其下游客户主要是电网公司及其关联企业、行业客户和一般工程用户。虽然现阶段我国电线电缆行业正处于需求旺盛的高速增长期，但如果未来国家宏观经济变化导致我国电力行业发展出现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

（4）研发投入不足

我国电缆附件行业集中度低，企业资金实力普遍不强，研发投入远远落后于国际领先企业。在技术要求较高的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和特种电缆附件领域，我国仅有少数电线电缆企业能与国际巨头展开竞争。总体来看，我国线缆行业企业产品档次较低、趋同性高，缺乏核心竞争力，所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是当前电缆附件行业较为迫切的课题。

（5）外资企业进入加剧市场竞争

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旺盛的市场需求和较低的制造成本对国外电线电缆制造商产生了巨大的诱惑力，近几年外商对中国电线电缆制造业的投资有了实质性的增长，投资领域多选择高技术、高附加值的产品。随着外资陆续进入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加剧了行业竞争。目前，三资企业在高压电力电缆和特种电缆方面占有较大份额。世界排名前列的电讯电缆制造商意大利普睿司曼（Prysmian）、法国耐克森（Nexans）、日本住友电工（SUMitomo）、日本古河电缆（Furukawa）均已在我国建立了合资、独资企业。近几年来，国内市场的竞争已经逐步演变为国内外电线电缆制造商的共同竞争。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中国经济的稳步发展，有利于行业的发展

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与电力建设密切相关。根据《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研究报告》，“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 5.30 万亿元，比“十一五”增长 68%。其中，电源投资约为 2.75 万亿元，电网投资约 2.55 万亿元。2015 年，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将达到 14.37 亿千瓦左右，年均增长 8.50%，电力建设的持续增长给电缆附件生产企业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②应用领域广泛，保证了电线电缆及相关行业发展潜力巨大

作为国民经济配套产业之一，电线电缆行业的发展与国民经济各行业尤其是基础产业发展密切相关，电力、交通、信息通信、建筑、汽车等产业的发展为电线电缆提供了广阔的市

场空间。西部大开发、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加强环渤海经济区发展等区域经济政策的实施和城市化进程的加快也刺激了电线电缆及相关行业的发展，在此带动下，电力电缆附件产品具有广阔发展前景。

③城市电网架空线入地趋势保证电线电缆行业的长远发展

城市电网建设中，架空线入地是城市发展的必然趋势。目前，国外发达城市地下电缆化已经完成了 80~90%，有的甚至达到 100%。中国为解决大规模架空线建设与城市市容“净空”要求的矛盾，从 20 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开始陆续进行地下电缆线路的建设。经过这些年的一再努力，中国在城市架空线入地建设上也取得了较大发展，深圳地下电缆化率就达到了 90%，珠海、天津也达到了 80%，杭州达到了 65%，上海达到了 40%，青岛、西安、南京、成都、武汉等城市达到了 20% 以上。但整体来说，全国平均城市地下电缆化率仅为 10% 左右，随着城市化的推进，我国大多数城市规划部门也开始强调市区内实现电缆供电，多数城市的规划目标电缆化率为 50~80% 左右。城市电缆入地化为高压、超高压交联电缆的发展提供了较大的发展机遇，也为技术领先的电缆附件制造业提供了巨大机遇。

④实施新一轮农网改造为电线电缆行业提供新的发展机遇

2011 年初，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相继公布了“十二五”及 2011 年农网改造计划及投资预算。国家电网五年内将安排 4,100 亿元用于农网改造；而南方电网计划投资规模为 1,116 亿元，合计达到 5,216 亿元。按此规模计算，头三年的新一轮农网改造升级工程投资将超过 3,000 亿元，全面完成电网覆盖范围内的户户通电，努力建成“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技术先进、管理规范”的新型农村电网。新一轮的农网改造工程为电线电缆相关行业提供了新的发展机遇。

(2) 不利因素

①高级人才匮乏，研发经费不足、基础薄弱

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电线电缆附件相关产业研发基础薄弱、研发经费短缺、高级人才匮乏，对提高行业及企业的自主研发、自主创新能力起到了制约作用。

②产品科技含量低、结构失调，同质化竞争严重，高端材料依赖进口

国内的电缆附件生产企业数量众多，自主创新能力不足，致使产品结构性矛盾突出。尤其在中低压产品市场，其生产能力远远高于市场需求，同质化竞争异常激烈，降低了产业集中度水平。与此同时，虽然行业总体产能过剩，但高端、特种电缆附件供应不足，仍然对进口有所依赖，结构性矛盾较为突出。这种状况不利于电缆附件行业有序健康发展。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本公司创业 20 多年来，一直致力于各类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控制电缆及其他特种电缆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形成了自己独特的竞争优势和市场地位，得到了长足的发展。公司已先后通过“ISO9001:2008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CCC 认证）”等认证，取得了“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其“华通牌”电力电缆更是荣获中国驰名商标。

2、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江苏珠影特种电缆有限公司：公司创建于 1998 年，注册资金 20,280 万元，建筑面积 55000 多平方米，总资产近 5.5 亿元。公司员工 300 余人，总部设在江苏省宜兴市，是一家电线电缆专业性生产企业。主要产品有电力电缆、控制电缆、橡套电缆、矿用电缆、同轴射频电缆、计算机电缆、裸电线以及阻燃、耐火、耐高温、防水、防鼠防蚊、低烟无卤等特种电缆。江苏珠影特种电缆有限公司是“江苏质量管理优秀品牌企业”、“江苏质量诚信 AAA 级品牌企业”、“无锡市 AAA 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资信等级 AAA 企业”、“产品质量信得过企业”。生产的产品获“江苏省名牌产品”等光荣称号。

江苏中超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6 年 8 月 5 日，注册资本 50,720 万，总部设在江苏省宜兴市，股票代码：002471。公司主要从事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主要产品为 35kV 及以下电线电缆，包括电力电缆、电气装备用电线电缆和裸电线三个大类。

产品广泛应用于江苏、山东、四川、重庆、甘肃、陕西等省市城乡电网建设及改造工程，中国大唐集团、中国华能集团、中国国电集团、中电投等电厂建设以及青藏铁路、上海电气化局、武广铁路等铁路部门，西气东输、南水北调、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独山子石化、武广铁路等多个大型重点工程项目。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线缆厂：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线缆厂（以下简称新缆厂）始建于1958年，位于新疆乌鲁木齐市西北30公里处的昌吉市境内，是西北地区最大的电线电缆生产和出口企业、新疆地区电线电缆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国家电力公司指定的全国城乡电网改造输变电重点企业。企业目前总资产5亿元，拥有员工近千人，占地面积24万余平方米。作为中国西北部最大的线缆出口基地，新缆厂能按照国家标准、国际电工标准、英、法、德等多国标准生产制造各类线缆产品。主要产品有架空裸导线、35kV及以下塑料绝缘电力电缆、控制电缆、橡套电缆、电焊机电缆、计算机电缆、塑料布电线、橡皮布电线、架空绝缘电缆、电工无氧圆铜杆、电工圆铝杆、PVC电缆料等，同时还可以根据市场需求生产各种阻燃、耐火、耐高温、屏蔽、阻水、防腐、防白蚁、耐寒等系列特种电缆产品。

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高盛输变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专业生产平行集束型架空绝缘电及各类电力金具、配套附件的创新型企业。总部设在浙江省富阳市。证券代码：831563。公司制造和研发基地占地26900多平方米，拥有12000平方米厂房，是国内目前专业生产平行集束型架空绝缘电缆及电缆配套附件最大的工厂之一。公司主要从事1kV集束电缆系列、1kV和10kV架空绝缘电缆系列、电力用金具与电缆附件系列，电缆及变电所用（模块化）封堵材料系列、配电网用开关设备及配电自动化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所有的产品均属于低压电线电缆，主要用于国家电网农村电网改造项目。

3、公司自身竞争优势及劣势

（1）竞争优势

①技术优势

公司重视技术研发，在资金投入与资源配置方面为研发工作提供了充分的保障。公司成

立至今，共拥有 9 项实用新型专利。较强的研发能力使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占据更有利的地位。

②优质且稳定的客户优势

公司以优异的产品质量、主动的营销服务模式赢得了众多知名客户的信赖，产品广泛应用于城乡电网改造、电厂建设及重点工程建设。公司与国网公司下属的多个供电局建立了长期稳固的业务联系，并获得了国网物资有限公司颁发的国家电网公司集中招标采购年度投标保证金专用证明，可参与相关项目的投标。

③质量优势

提供优质产品是公司基本的经营理念之一，为此，公司出台了严格的质量控制规范文件。在生产上实行三检制度，即原材料进厂检验、生产过程检验、成品入库检验；在生产流转过程中采用自检、互检、专检等措施来保证产品质量，公司成立质量检测部门，专门负责产品质量。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及企业自身质量控制制度组织生产、提供产品。公司顺利取得了 GB/T1991-2008/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公司因产品质量过硬，售后服务好，多次被评为河南省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④区位优势

河南地区作为国家西电东送的重要节点地区，具有无与伦比的区位优势，加上本地区人口众多，工业发达；居民和工业用电量额度巨大，电线电缆用量很大。河南地区电缆企业众多，形成了交联电缆制造产业聚集区，区域产业化带来了资金、技术、熟练工人和信息的集中和加速流动，使得区内企业既相互竞争又相互促进，同时带动了配套产业的发展，从而形成了区域产业聚集的效益。同时公司与非本区域生产企业相比，具有运输成本低、服务及时、与目标客户长期合作的优势，可以在相互竞争中处领先地位。

(2) 竞争劣势

①产品结构劣势

公司目前主要生产 35kV 及以下电线电缆，由于发展时间较短，且高压、超高压电缆产品投资额较大，因此公司开展高压、超高压电缆产品的生产规模十分有限，导致公司产品线较短，不能获得高压、超高压电缆产品的高额附加值。

②经营规模劣势

与业内大型电缆生产企业相比还有一定差距。由于经营规模限制，公司的融资平台也十分有限，融资渠道单一，主要依靠企业自身积累、股东投入及银行贷款解决企业运营、技术改造、新产品开发及市场开拓所需资金。电线电缆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企业资金规模及流转效率对公司的运营能力有着较大的影响，资金紧张限制了公司的快速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是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的。公司已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分别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主要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三者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同构建了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衡的运行机制。

一、公司三会情况

（一）关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有限责任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章程》对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权限职责划分明确，有限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会，对有限公司的设立、管理层的选举、历次增资、出资转让、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以及其他经营活动做出决议，并依法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程序执行。

2、股份有限公司阶段三会建立及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

2015年6月1日，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以及《对外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

2015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并根据董事长提名，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同时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

2015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监事会主席。至

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股东大会会议、1 次董事会会议、1 次监事会会议，1 次职工代表大会，上述会议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其中董事会参与了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对管理层业绩进行了正常的评估。监事会能正常发挥作用，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职工代表监事能代表职工履行监督职责。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该文件对涉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应当回避的情形以及回避的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表决权回避制度。

股份公司设立之后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上述机构和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并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有效运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上述成员能够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

（三）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及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公司现有 3 名自然人股东，不包括专业投资者。

公司监事会共有 3 名监事，其中包括 1 名职工监事张飞伟。监事的选任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任职合法有效。监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自己的监督职能。

二、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执行情况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股东提供保护及保证股东行使相关权利的讨论

董事会认为：公司自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体系，并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重大投资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文件。通过前述完善的制度设计，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二）公司治理相关机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1、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机制，能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并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挂牌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规定。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负责统筹和安排公司信息披露事宜，参加公司所有涉及信息披露的有关会议，及时知晓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及有关信息资料，并向投资者披露，同时应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2、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规定，股东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可以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提交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3、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创立大会通过的《内控控制制度》作为内部控制的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采购管理、行政管理等经营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证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4、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根据公司章程、会议记录等文件并经核查，为规范公司管理、避免发生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了公司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措施。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维护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不被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如出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应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和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予以罢免。如发生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应立即以公司名义向人民法院申请对股东及其关联方所占用或转移的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以及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能对占用或转移的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恢复原状或现金清偿的，公司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通过变现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偿还所占用或转移的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另外，公司制定并由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也对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做出了针对性的管理制度。其中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公司独立董事（如有）、监事至少应每

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第三十条规定：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5、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具体规定为：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该关联事项的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6、对外投资管理

公司建立并有效执行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明确了对外投资决策程序，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实行重大投资决策的责任制度。对外投资项目的立项、评估、决策、实施、管理、收益、投资处置等环节的管理较强。公司在对外投资管理方面没有重大缺陷。

7、关联交易管理

公司建立并有效执行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以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在关联交易决策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8、对外担保管理

公司已建立《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该办法能够较严格的控制担保行为，对对外担保原则、担保程序、担保风险控制等相关内容作了明确规定。公司目前无对外担保行为，在

对外担保的控制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董事会经过评估后认为：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能遵循《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要求进行运作，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均能得到有效实施，公司股东权利得到了有效保障。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近两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合规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法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亦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情况

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控制其他企业。

（一）资产独立

公司是依法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成立的股份公司，有限公司的所有资产、负债等均已整体进入股份公司。公司资产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严格分开，完全独立运营，公司目前业务和生产经营所需资产的权属完全由公司独立享有，不存在权属纠纷。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以及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

人超越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并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情形，也不存在在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形。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由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用、考核和奖惩；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并依法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基本开户银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基本户账号为 41001591110050201883，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或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也不存在将以公司名义取得的借款、授信额度转借给它们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管理层等较为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能，实行定岗定编，并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与控制制度。该等机构均能依照《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独立行使其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上下级关系，也不存在机构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从事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控制电缆及其他特种电缆等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拥有独立完整的技术研发支持体系、客户服务与市场营销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淑贤母子三人未参股或控股除华通股份以外的其他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有效防止及避免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于 2015 年 6 月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其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六、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关联方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资金占用的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十) 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二) 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 67,800,000.00 元。其中：

1、公司及公司股东张淑贤、史海林、史海宝在偃师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为偃师市李鑫钢丝厂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5,000,000.00 元；

2、公司及公司股东张淑贤在偃师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为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4,000,000.00 元；

3、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偃师市支行为洛阳珠峰华鹰三轮摩托车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000,000.00 元；

4、公司在中国银行偃师市支行为河南春宾电线电缆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 元；

5、公司为偃师市亿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分别在浦发银行洛阳分行、偃师融兴村镇银行提供保证 10,000,000.00 元和 3,800,000.00 元。

华通股份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股改后，加强了对外担保的管理力度。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同时自然人股东、实际控制人做出承诺：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31 日前的对外担保如构成实际债务，引起公司须承担的一切民事赔偿责任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淑贤母子三人连带承担。

(三) 公司为防止资金、资产等被占用、转移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张淑贤	董事长	53,462,400.00	48.00%
2	史林海	副董事长	28,958,800.00	26.00%
3	史海宝	总经理	28,958,800.00	26.00%
合计			111,380,000.00	100.00%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中，董事长张淑贤与副董事长史林海、董事史海宝是母子关系，史林海与史海宝是兄弟关系，董事长张淑贤与董事史海霞是母女关系，史林海与史海霞是兄妹关系，史海霞与史海宝是姐弟关系。董事长张淑贤和副总经理史科伟是表兄弟关系，副总经理史科伟和史林海、史海霞、史海宝三兄妹是表叔侄关系。董事长张淑贤和监事会主席张世民是表兄弟关系，监事会主席张世民和史林海、史海霞、史海宝三兄妹是表叔侄关系。除此之外，其他人员之间没有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共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其本人关系

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 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2、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签订的协议

为了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和保持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公司除了与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外，还与其签订了员工保密协议与竞业禁止协议等内部安全管理方式降低失密风险。保密协议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规定了员工在华通股份任职期间以及离职后，按国家法律法规义务为华通股份保守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竞业禁止协议则规范了员工在规定的期限和区域内，不得到与华通股份从事类似业务的、有竞争关系的其他单位工作或者自己开业经营与华通股份相类似的业务。

(四)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担任职务
史海宝	总经理	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 日成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整。其中史海宝出资 600.00 万元，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史海宝于 2014 年 11 月 10 日将持有的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股权转让后不存在关联方关系。

(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或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相关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2015年6月以前，有限公司未设董事会，仅设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张淑贤。

2015年6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淑贤、史林海、史海宝、史海霞、史科伟5人为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的变化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设立监事会。

2015年6月1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张世民、史亚伟为公司监事；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张飞伟为职工监事，3人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

2015年6月以前，有限公司总经理为史海宝，副总经理为史海霞和史科伟，财务负责人为李继晓。

2015年6月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根据董事长的提名聘任史海宝为总经理，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史海霞、史科伟为副总经理，李继晓为财务总监。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财务报表

最近两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四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2,102,817.70	46,605,107.84	6,602,568.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二)	-	-	-
应收账款	(三)	110,790,187.45	96,896,616.05	81,749,793.26
预付款项	(四)	23,374,884.64	9,309,972.29	3,281,727.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	5,868,644.38	28,838,306.35	70,842,349.59
存货	(六)	48,405,437.87	45,666,439.44	21,831,310.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230,541,972.04	227,316,441.97	184,307,748.7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七)	37,291,385.14	37,348,423.10	38,049,312.41
在建工程	(九)	8,483,483.70	8,382,323.70	4,309,999.60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八)	11,022,592.45	11,082,271.54	11,997,619.72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896,573.81	993,477.63	955,825.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694,035.10	57,806,495.97	55,312,757.62
资产总计		288,236,007.14	285,122,937.94	239,620,506.39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四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	-	-
短期借款	(十一)	79,750,000.00	83,000,000.00	113,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十二)	64,000,000.00	73,000,000.00	2,000,000.00
应付账款	(十三)	26,815,211.62	14,573,294.08	4,569,348.26
预收款项	(十四)	1,129,366.37	1,195,878.17	7,563,663.60
应付职工薪酬	(十五)	391,509.00	341,874.00	307,221.00
应交税费	(十六)	1,442,005.78	902,976.48	221,812.85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十七)	536,334.00	994,433.00	3,354,659.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74,064,426.77	174,008,455.73	131,016,704.71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74,064,426.77	174,008,455.73	131,016,704.71
所有者权益：		-	-	-
股本	(十八)	111,380,000.00	111,380,000.00	111,3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十九)	2,791,580.37	-265,517.79	-2,776,198.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171,580.37	111,114,482.21	108,603,801.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8,236,007.14	285,122,937.94	239,620,506.39

利润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四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二十)	64,614,784.98	229,427,851.68	178,555,675.33
减：营业成本	(二十)	54,493,919.89	196,949,748.91	155,102,225.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一)	31,752.01	282,403.07	155,390.15
销售费用	(二十二)	3,079,977.06	6,846,648.90	7,064,456.08
管理费用	(二十三)	2,371,612.37	11,715,865.39	8,525,579.62
财务费用	(二十四)	1,318,761.66	11,263,103.64	9,561,073.95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六)	-387,615.29	150,606.96	972,231.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十五)	-	-5,615.9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706,377.28	2,213,858.91	-2,825,281.35
加：营业外收入	(二十七)		801,288.58	1,509,501.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290,221.20	-
减：营业外支出	(二十八)	1,100.00	127,212.40	81,043.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05,277.28	2,887,935.09	-1,396,823.12
减：所得税费用	(二十九)	648,179.12	377,254.56	-173,045.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57,098.16	2,510,680.53	-1,223,778.0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57,098.16	2,510,680.53	-1,223,778.04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808,617.38	224,528,256.11	199,590,578.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446,736.05	326,816.7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9,567.63	-40,672,539.55	23,924,619.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78,185.01	187,302,452.61	223,842,014.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852,986.60	168,498,119.86	210,096,554.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74,189.50	3,627,015.50	3,033,881.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1,647.42	2,205,632.85	675,584.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8,297.00	8,459,249.63	18,256,68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267,120.52	182,790,017.84	232,062,704.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8,935.51	4,512,434.77	-8,220,690.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794,384.1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963,606.9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757,991.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53,560.00	8,211,157.41	11,473,841.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00,000.00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53,560.00	9,011,157.41	11,473,841.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3,560.00	-7,253,166.41	-11,473,841.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750,000.00	118,000,000.00	217,036,464.6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39,474.03	42,817,783.54	2,033,264.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089,474.03	160,817,783.54	219,069,729.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00,000.00	148,000,000.00	195,903,2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8,282.90	11,543,400.34	10,065,399.5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18,282.90	159,543,400.34	205,968,599.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1,191.13	1,274,383.20	13,101,129.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026.12	-551,281.81	-584,639.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5,330.50	-2,017,630.25	-7,178,040.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4,777.91	5,602,408.16	12,780,44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59,447.41	3,584,777.91	5,602,408.1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5年1-3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265,517.79	111,114,48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265,517.79	111,114,48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057,098.16	3,057,098.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2,791,580.37	114,171,580.3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4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2,776,198.32	108,603,801.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2,776,198.32	108,603,801.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510,680.53	2,510,680.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265,517.79	111,114,482.2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3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1,552,420.28	109,827,579.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1,552,420.28	109,827,579.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	-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223,778.04	-1,223,778.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1,380,000.00	-	-	-	-	-	-	-	-	-2,776,198.32	108,603,801.68

二、 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财务会计报告(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实施审计, 并出具了“和信审字(2015)第 020200 号”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意见如下:“我们认为,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四、 会计报表的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无应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五、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3 年度及 2014 年度、2015 年度 1-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 1 年。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提示：如实际利

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提示：如有，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提示：或： 部分）

直接参考（提示：应明确是：期末或某个一定期间的平均价）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提示：或采用估值技术等）。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 1	单项金额重大但不用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款项
组合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风险不大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	2%
1 至 2 年	5%	5%
2 至 3 年	20%	20%
3 至 4 年	30%	30%
4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途物资、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

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9、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

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10	5	9.5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	19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①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②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③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④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2、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的各种形式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除因辞退福利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相应增加资产成本或当期费用。

社会保险福利及住房公积金：按照国家有关法规，本公司参加了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

上述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用及住房公积金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辞退福利：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在半年和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集团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1）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2）设定受益义务的利息费用；（3）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负债导致的变动。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1）和（2）项计入当期损益；第（3）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

13、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1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

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6、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公司最近两年又一期营业收入构成

项 目	2015 年度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64,614,784.98	229,427,851.68	178,555,675.33
主营业务收入	63,725,565.10	225,991,448.80	163,075,950.97
其他业务收入	889,219.88	3,436,402.88	15,479,724.36
营业成本	54,493,919.89	196,949,748.91	155,102,225.56
主营业务成本	53,598,114.74	193,737,760.97	140,847,148.82

其他业务成本	895,805.15	3,211,987.94	14,255,076.74
--------	------------	--------------	---------------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各类电缆的销售收入，其中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3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1.33%、98.50%、98.62%，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为公司销售原材料和销售研发试制产品所带来的收入。2013 年度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大，主要是当年对外出售原材料铝杆 10,416,520.52 元，刨除此项因素，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处于稳定水平。

主营业务构成表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	增长率	营业收入
电力电缆	10,548,687.40	32,768,861.27	1574.69%	1,956,714.81
架空绝缘电缆	26,990,322.11	78,359,395.74	60.05%	48,959,958.20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23,365,746.43	113,362,466.64	2.99%	110,075,318.66
布电线	2,656,779.48	1,076,662.66	-48.34%	2,083,959.30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164,029.68	339,263.61	不适用	-
电缆附件	-	84,798.88	不适用	-
合计	63,725,565.10	225,991,448.80	38.58%	163,075,950.9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保持较快增长的速度，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63,075,950.97 元、225,991,448.80 元、63,725,565.10 元，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3 年度增长了 38.58%，2015 年第一季度及达到了 2014 年全年的 28.19%，公司的主营业务继续围绕电线电缆产品为主，稳步发展。

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分析

1、新增客户影响

公司 2014 年销售力度加大，公司客户有较大增加，本年度新增大额客户（年销售额超过 100 万）明细如下：

单位：元/千米/吨

序号	客户名称	产品名称	数量	金额	单价
1	菲律宾-LondonIndustrial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974.43	11,788,707.47	12,098.05
		架空绝缘电缆	897.60	2,173,744.52	2,421.73
2	江苏南瑞淮胜电缆有限公司	架空绝缘电缆	2,065.63	8,165,108.55	3,952.84
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送变电工程公司	电力电缆	58.08	4,820,872.69	82,998.29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61.91	1,226,421.04	19,808.78
4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500.34	5,796,478.56	11,585.20
5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周口供电公司	电力电缆	14.06	3,214,814.58	228,617.17
		架空绝缘电缆	17.00	72,309.00	4,253.47
6	缅甸 FujiSaki	架空绝缘电缆	146.70	1,002,196.61	6,831.61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202.00	2,755,882.78	13,642.98
7	河南省电力公司安阳供电公司	电力电缆	9.66	2,493,222.83	258,097.60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7.38	76,421.00	10,355.15
		架空绝缘电缆	14.00	51,494.00	3,678.14
8	哈密电力实业开发总公司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22.68	153,359.92	6,761.01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84,189.00	2,441,471.87	13.26
9	国网江西乐安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架空绝缘电缆	465.70	2,229,739.00	4,787.93
10	国网江西金溪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架空绝缘电缆	356.11	1,985,832.43	5,576.49
11	尼日利亚-ViceTech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50,240.00	2,258,728.41	15.03
12	菲律宾 PhilippinePowerCompany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73,601.60	2,054,118.12	11.83
13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贵广铁路四电工程指挥部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07.18	1,295,872.29	12,090.62
		架空绝缘电缆	29.78	315,648.89	10,598.29
		电力电缆	15.08	1,304,963.58	86,536.05
14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开封供电公司	架空绝缘电缆	33.15	231,234.30	6,975.39
		架空绝缘电缆	228.68	1,426,193.20	6,236.63
15	国网江西东乡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电力电缆	6.07	1,422,724.19	234,386.19
16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济源电力供电公司	架空绝缘电缆	400.00	1,405,500.00	3,513.75
17	武涉县电业总公司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500.00	3,248.00	6.50
18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三门峡供电公司	电力电缆	4.17	1,111,890.91	266,704.46
		架空绝缘电缆	29.00	134,286.00	4,630.55
		架空绝缘电缆	190.00	1,112,330.00	5,854.37
19	国网江西南城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974.43	11,788,707.47	12,098.05
小计		-	-	64,524,814.74	-

注：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数量为吨，其他为千米（下同）。由于公司产品型号较多，各个客户采购的产品规格型号不同故上表中同一名称产品单价差异较大。

2、销售数量变化影响

报告期内收入数量金额明细表：

单位：元/千米/吨

产品名称	2015 年度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数量	占比	营业收入	数量	占比	营业收入	数量	占比
布电线	2,656,779.48	1,495.00	4.17%	1,076,662.66	605.81	0.48%	2,083,959.30	1,136.52	1.28%
电力电缆	10,548,687.40	261.19	16.55%	32,768,861.27	934.82	14.50%	1,956,714.81	154.68	1.20%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23,365,746.43	1,946.43	36.67%	113,362,466.64	9,402.23	50.16%	110,075,318.66	9,005.19	67.50%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164,029.68	14.91	0.26%	339,263.61	94.08	0.15%	-	-	0.00%
架空绝缘电缆	26,990,322.11	4,495.94	42.35%	78,359,395.74	16,010.15	34.67%	48,959,958.20	9,969.11	30.02%
电缆附件	-	-	-	84,798.88	-	0.04%	-	-	-
合计	63,725,565.10	-	100.00%	225,991,448.80	-	100.00%	163,075,950.97	-	100.00%

注：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数量为吨，其他为千米。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架空绝缘电缆数量 2014 年度比 2013 年度增加 6,041.03 千米，增幅达到 60.60%；电力电缆数量增加 780.15 千米，增幅达到 504.38%，此两类产品合计增加 2014 年销售收入 60,211,584.00 元。公司正在由销售较为毛利率较低的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为主转型为销售毛利率较高的电力电缆和架空绝缘电缆为主。

3、销售单价影响

由于公司产品型号众多，同一大类产品下型号不同价格差异较大，且各年度由于客户需求不同所生产产品型号也不一致，故公司年度间销售单价可比性较差。公司主要客户为国家电网及其下属公司，所有产品均经过招标进行，公司产品销售单价与市场价格基本保持一致，对收入无重大影响。

主营业务分产品类别分析

2015 年第一季度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项目	201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架空绝缘电缆	26,990,322.11	42.35%	21,795,173.39	40.66%	19.25%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23,365,746.43	36.67%	20,968,626.70	39.12%	10.26%
电力电缆	10,548,687.40	16.55%	8,529,251.92	15.91%	19.14%
布电线	2,656,779.48	4.17%	2,181,291.32	4.07%	17.90%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164,029.68	0.26%	123,771.41	0.23%	24.54%
电缆附件	-	-	-	-	-
合计	63,725,565.10	100.00%	53,598,114.74	100.00%	15.89%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项目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13,362,466.64	50.16%	102,860,737.95	53.09%	9.26%
架空绝缘电缆	78,359,395.74	34.67%	63,588,148.84	32.82%	18.85%
电力电缆	32,768,861.27	14.50%	26,048,682.77	13.45%	20.51%
布电线	1,076,662.66	0.48%	882,442.27	0.46%	18.04%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339,263.61	0.15%	288,442.13	0.15%	14.98%
电缆附件	84,798.88	0.04%	69,307.01	0.04%	18.27%
合计	225,991,448.80	100.00%	193,737,760.97	100.00%	14.27%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明细表

项目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	110,075,318.66	67.50%	99,331,410.60	70.52%	9.76%
架空绝缘电缆	48,959,958.20	30.02%	38,281,754.84	27.18%	21.81%
布电线	2,083,959.30	1.28%	1,656,649.64	1.18%	20.50%
电力电缆	1,956,714.81	1.20%	1,577,333.74	1.12%	19.39%
塑料绝缘控制电缆	-	-	-	-	-
电缆附件	-	-	-	-	-

合计	163,075,950.97	100.00%	140,847,148.82	100.00%	13.63%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逐步走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13.63%、14.27%、15.89%，这是因为公司战略调整加大投入生产制造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等高毛利的产品，逐步降低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这种量大但盈利能力较弱的产品。

架空绝缘电缆：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在 19.00%左右，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其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0.02%、34.67%、42.35%，占比逐年上升。

电力电缆：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在 19.00%左右，高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其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0%、14.50%、16.55%，占比逐渐上升。

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在 10%左右，低于同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其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7.50%、50.16%、36.67%，占比逐渐下降。

主营业务分地区分析

2015 年第一季度主营业务分地区分析

项目	201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东北	-	-	-
华南	-	-	-
华北	665,672.58	1.04%	13.76%
华东	9,391,605.92	14.74%	14.08%
华中	19,118,365.43	30.00%	13.81%
西北	10,751,696.81	16.87%	14.75%
西南	4,080,924.00	6.40%	14.02%
国内小计	44,008,264.74	69.06%	14.11%
国外	19,717,300.36	30.94%	19.86%
合计	63,725,565.10	100.00%	15.89%

2013 年度、2014 年度主营业务分地区分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营业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增长率 (%)	营业收入	占比 (%)	毛利率 (%)
东北	1,935,175.20	0.86%	13.04%	不适用	-	-	-
华南	-	-	-	-100.00%	223,969.23	0.14%	12.35%
华北	41,135,413.40	18.20%	13.45%	99.09%	20,661,212.63	12.67%	12.96%
华东	55,363,793.28	24.50%	13.63%	27.30%	43,491,626.72	26.67%	12.13%
华中	41,654,120.19	18.43%	13.25%	23.90%	33,619,952.79	20.62%	12.02%
西北	59,876,117.95	26.49%	14.03%	30.48%	45,887,974.36	28.14%	14.62%
西南	2,169,148.53	0.96%	13.93%	-14.33%	2,532,030.26	1.55%	13.03%
国内小计	202,133,768.55	89.44%	13.65%	38.05%	146,416,765.99	89.78%	13.02%
国外	23,857,680.25	10.56%	19.58%	43.21%	16,659,184.98	10.22%	19.03%
合计	225,991,448.80	100.00%	14.27%	38.58%	163,075,950.97	100.00%	13.63%

报告期内，公司立足国内市场，积极开拓国际市场，逐渐实现了国内国际市场同步发展的格局，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第一季度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分别为16,659,184.98元、23,857,680.25元、19,717,300.36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0.22%、10.56%、30.94%，呈逐步增长的趋势，其中2015年第一个季度的外销收入即达到了2014全年度的82.65%。公司外销产品主要为毛利率高的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

国内市场，公司的主营收入主要来自于华中、华北、华东、西北四个区域，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第一季度公司来自以上四个区域的收入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88.09%、87.63%、62.66%，所占比重逐渐降低，因为公司不但在国外市场，而且国内西南地区市场开拓方面也有了较大进展，来自西南地区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从2013年度的1.55%增长到了2015年第一季度的6.40%。公司在国内市场上的客户分布趋于均衡。

（二）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公司最近两年又一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64,614,784.98	229,427,851.68	28.49%	178,555,675.33
营业成本	54,493,919.89	196,949,748.91	26.98%	155,102,225.56

营业利润	3,706,377.28	2,213,858.91	不适用	-2,825,281.35
利润总额	3,705,277.28	2,887,935.09	不适用	-1,396,823.12
净利润	3,057,098.16	2,510,680.53	不适用	-1,223,778.04

自 2013 年起，产品结构调整导致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逐步增长，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加强成本控制，取得良好效果。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实现持续增长，且 2015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利润即超过了 2014 年全年的利润，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持续放大，毛利率逐渐增长、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减低等因素。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额分别为 1,071,343.67 元、501,345.21 元和-825.00 元，净利润受到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逐步降低。

（三）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又一期的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3,079,977.06	6,846,648.90	-3.08%	7,064,456.08
管理费用	2,371,612.37	11,715,865.39	37.42%	8,525,579.62
财务费用	1,318,761.66	11,263,103.64	17.80%	9,561,073.95
期间费用合计	6,770,351.09	29,825,617.93	18.59%	25,151,109.65
	2015 年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比重	4.77%	2.98%		3.9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67%	5.11%		4.7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04%	4.91%		5.35%
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0.48%	13.00%		14.09%

报告期内公司为实现营业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的经营目标，加大了对市场开拓的力度，另一方面公司严格控制销售费用的发生，使其维持在一个较为稳定的波动水平上。2015年第一季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2014年增加了1.79%，主要原因是2015年第一季度公司收入增加，其中来自于国内偏远地区的收入以及出口外销收入占了较多部分，故发生了大量的国内长途运输费、出口业务港杂费、代理费等。

公司在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增加营业收入规模的同时，需要及时配备各项办公设备、电子设备，2014年度购置了两处国有土地使用权用于新厂区建设，以支持整个公司的发展，由此带来了折旧摊销费用的增加；另外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研究及开发工作，2014年度研发支出较2013年度增长了2,575,839.94元，增长率为67.88%。

2014年度管理费用的增长率为37.42%，高于当年营业收入的28.49%的增长速度，主要是折旧摊销和研发支出的增长。2015年第一季度管理费用较低的原因是一些研发项目还没有开展，大量的研发预算没有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保持在较为稳定的水平，2014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增长率为17.80%，低于当年营业收入的28.49%的增长速度；公司2015年第一季度财务费用较低的原因是由于国际市场人民币汇率的变动，导致财务费用中发生汇兑收益648,151.76元。

公司在经营中费用控制效果显著，2013年至2015年第一季度三项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由2013年的14.09%下降至2015年第一季度的10.48%。

（四）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股权投资

2、非经常性损益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注释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90,221.20	-	-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30,000.00	1,191,000.00	-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注释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9. 债务重组损益	-	-	-	-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5,615.90	-	-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0.00	353,854.98	237,458.23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	-
23. 所得税影响额	-275.00	167,115.07	357,114.56	-
合计	-825.00	501,345.21	1,071,343.67	-

2013年、2014年、2015年1-3月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分别为1,071,343.67元、501,345.21元、-825.00元，占当期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87.54%、19.97%和-0.03%，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逐渐减弱。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盘盈原材料的情况，详情请见“第四节之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之

(五)、存货”。

最近两年又一期內，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5 年度 1-3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偃师财政厅财政外贸补助	-	30,000.00	-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商标奖励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顾县镇会计核算中心奖励款	-	-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偃师市国库奖励驰名商标奖金	-	-	175,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南省财政厅中国驰名商标奖励	-	-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30,000.00	1,191,000.00	-

公司维持目前的经营模式，且经常性政府补助很少，政府补助对企业净利润的影响逐渐降低。2013 年度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较大，主要与公司当年获得驰名商标有关，属于偶发性事件。

(五) 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七、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现金	196,274.77	126,273.12	136,241.84
银行存款	7,863,172.64	3,458,504.79	5,466,166.32
人民币	7,863,167.85	3,458,490.59	5,466,165.66
外币：美元	0.78	2.32	0.11
汇率	6.1422	6.1190	6.0969
人民币	4.79	14.20	0.66
其他货币资金	34,043,370.29	43,020,329.93	1,000,160.42
合计	42,102,817.70	46,605,107.84	6,602,568.58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42,102,817.70 元。公司库存现金为支付日常经营所需零星开支。

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货币资金余额同 2014 年底保持相似水平，相比 2013 年底有了大幅的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 2014 年以来积极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作为支付手段，调节公司资产结构，提高公司支付能力，导致应付银行承兑汇票的规模有了大幅的增加，相应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也有了大幅的增长。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包括人民币金额 5,000,000.00 元的定期存单质押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以获取贷款。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 34,043,370.29 元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其中保证金为 3400 万元，43,370.29 元为账面结存的利息收入。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	-	-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	-	-

2、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2015年3月31日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河北新金钢铁有限公司	2014.12.26	2015.6.26	500,000.00	
河南有色汇源铝业有限公司	2014.12.17	2015.6.17	5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0	

3、年末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年末应收票据中无其他关联方欠款。

（二）应收账款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收账款见下表：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2015-3-31		2014-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14,069,276.04	100	100,197,047.87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合计	114,069,276.04	100	100,197,047.87	100

续

类别	2013-12-31	
	金额	比例%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4,085,877.82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合计	84,085,877.82	100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5年3月31日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9,844,697.70	1,996,893.95	2.00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至 2 年	11,688,116.25	584,405.81	5.00
2 至 3 年	631,497.97	126,299.59	20.00
3 至 4 年	1,904,964.12	571,489.24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114,069,276.04	3,279,088.59	-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83,324,584.41	1,666,491.69	2.00
1 至 2 年	11,603,683.77	580,184.19	5.00
2 至 3 年	5,268,779.69	1,053,755.94	20.00
3 至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100,197,047.87	3,300,431.82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2,273,644.48	1,245,472.89	2.00
1 至 2 年	21,812,233.34	1,090,611.67	5.00
2 至 3 年	-	-	20.00
3 至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84,085,877.82	2,336,084.56	-

公司 2013 年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74.06%、1-2 年占比 25.94%；2014 年末，账龄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83.16%、1-2 年占比 11.58%、2-3 年占比 5.26%；2015 年 3 月末，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 87.53%、1-2 年占比 10.25%、2-3 年以上的占比 0.55%，3 年以上的占比 1.67%。账龄情况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相符，总体来看，报告期末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合理。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多在 1 年以内，3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较小，

经询问，该部分应收账款系有些电力施工项目存续期间较长，专为此项目收取的质保金，已按照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了 30% 的坏账准备。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国网新疆阿克苏供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4,565,777.39	1 年以内/1-2 年	12.77
山西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10,292,926.76	1 年以内	9.02
加纳 REROY POWER LTD	非关联方	10,122,524.77	1 年以内	8.87
河南省电力公司	非关联方	9,540,375.84	1 年以内	8.3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	非关联方	5,812,396.41	1 年以内	5.10
合计	-	50,334,001.17	-	44.12

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1,749,793.26 元、96,896,616.05 元、110,790,187.45 元，应收账款净额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12%、33.98%、38.44%，所占比例逐步变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表及原因分析如下：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应收账款	110,790,187.45	96,896,616.05	81,749,793.26
本期增加额	13,893,571.40	15,146,822.79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63,075,950.97 元、225,991,448.80 元、63,725,565.10 元，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2 次、2.49 次、0.60 次，周转率保持稳定并有一定提升，所以营业收入的增长是应收账款增长的主要原因。

2014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3 年增加 15,146,822.79 元，具体原因为当年新增加客户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开封供电公司、河南省电力公司安阳供电公司、国网江西金溪县供电有限责任公司、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物资公司、哈密电力实业开发总公司、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济源电力供电公司、武涉县电业总公司合计新增应收账款 14,045,572.41 元导致。

2015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13,893,571.40 元，具体原因为加纳 REROY POWER .LTD 新增加 10,122,524.77 元导致。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将应收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的 18,500,665.25 元应收账款为

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偃师市支行申请了 10,00.00 万元的保理贷款，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9 日至 2015 年 8 月 8 日。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将应收国网新疆疆南供电有限责任公司的 21,710,035.40 元应收账款为担保向中国工商银行偃师市支行申请了 1,500.00 万元的保理贷款，期限为 201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5 年 4 月 12 日。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2、2.49、0.60，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稳定。

公司严格执行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金额为 3,279,088.59 元，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关联方款项。

（三）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单位：元

类别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6,175,851.01	100.00	29,511,785.04	100.00	72,329,568.58	100.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
合计	6,175,851.01	100.00	29,511,785.04	100.00	72,329,568.58	100.00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15 年 3 月 31 日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69,820.44	63,396.41	2.00
1 至 2 年	2,524,842.57	126,242.13	5.00
2 至 3 年	267,883.06	53,576.61	20.00
3 至 4 年	213,304.94	63,991.48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6,175,851.01	307,206.6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7,806,543.32	556,130.87	2.00
1 至 2 年	1,491,336.78	74,566.84	5.00
2 至 3 年	213,904.94	42,780.99	20.00
3 至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29,511,785.04	673,478.6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975,314.58	1,419,506.29	2.00
1 至 2 年	1,354,254.00	67,712.70	5.00
2 至 3 年	-	-	20.00
3 至 4 年	-	-	30.00
4 至 5 年	-	-	50.00
5 年以上	-	-	100.00
合计	72,329,568.58	1,487,218.99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交客户处的投标保证金，以及员工借款等，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的净额分别为 70,842,349.59 元、28,838,306.35 元和 5,868,644.38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56%、10.11%和 2.04%，比例逐渐较低，余额变化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收关联方款项，也不存在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报告期内，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以及股东借用公司款项的情况，详情请见第四节第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之“（二）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国网新疆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187,758.96	1 年以内/1-2 年	20.24
国家电网	保证金	1,000,000.00	1-2 年/2-3 年	17.04
国网江西省电力公司	保证金	921,892.53	1 年以内/1-2 年	15.71
江苏南瑞淮胜电缆有限公司	保证金	477,658.85	1 年以内/1-2 年	8.14
加纳 REROY POWER LTD	保证金	304,225.93	1 年以内	5.18
合计	-	3,891,536.27	-	66.31

（四）预付账款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预付款项见下表：

单位：元

账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2,286,198.64	95.34	8,777,772.29	94.28	3,176,080.31	96.78
1 至 2 年	556,486.00	2.38	532,200.00	5.72	105,646.88	3.22
2 至 3 年	532,200.00	2.28	-	-	-	-
合计	23,374,884.64	100.00	9,309,972.29	100.00	3,281,727.19	100.00

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的供应商的原材料采购款、购房款。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以及 2015 年 3 月 31 日预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 3,281,727.19 元、9,309,972.29 元和 23,374,884.64 元，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7%、3.27%和 8.11%，比例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为了便于经营管理，购置了一处办公场所，预付了开发商一部分购房款，目前尚未交房；另外预付账款余额中也包含公司预付供应商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的货款、设备款等款项。

公司以往未产生预付账款坏账情况，公司未对预付账款计提坏账准备。

截至2015年3月31日，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96,741.46	63.3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河南春宾电线电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1,379.00	3.73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洛阳伊众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0.00	23.10	1年以内 /1-2年	未到结算期
洛阳金龙精密铝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7,783.30	2.13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德阳东佳港机电设备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2.14	1-2年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22,065,903.76	94.40	-	-

（五）存货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存货情况如下：

存货分类：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65,160.48		1,565,160.48	4,261,390.29		4,261,390.29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在产品	-	-	-	-	-	-
库存商品	46,840,277.39	-	46,840,277.39	41,405,049.15	-	41,405,049.15
在途物资	-	-	-	-	-	-
合计	48,405,437.87	-	48,405,437.87	45,666,439.44	-	45,666,439.44

续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70,362.70	-	4,670,362.70

委托加工物资	-	-	-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17,160,947.45	-	17,160,947.45
在途物资	-	-	-
合计	21,831,310.15	-	21,831,310.15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余额为 48,405,437.87 元。

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库存商品包括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等产成品。

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21,831,310.15 元、45,666,439.44 元和 48,405,437.87 元，2014 年的增长率为 109.18%，增幅较高是因为存货伴随着公司的收入出现了较高的增长，以便及时满足客户的订单要求。

期末存货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采购成本的情况，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盘盈原材料的情况，金额较小，属于正常现象，相关盘盈收入已经计入营业外收入科目核算。

（六）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及折旧情况如下：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期初余额	33,146,201.82	11,991,446.33	1,293,000.00	938,292.23	47,368,940.3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购置	-	620,940.16	-	45,299.15	666,239.31
（2）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或报废	-	-	-	-	-
（2）企业合并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33,146,201.82	12,612,386.49	1,293,000.00	983,591.38	48,035,179.69
二、累计折旧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期初余额	5,992,756.56	3,677,027.90	146,170.90	204,561.92	10,020,517.28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393,611.15	275,298.57	29,092.50	25,275.06	723,277.2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6,386,367.71	3,952,326.47	175,263.40	229,836.98	10,743,794.56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26,759,834.11	8,660,060.02	1,117,736.60	753,754.40	37,291,385.13
2.期初账面价值	27,153,445.26	8,314,418.43	1,146,829.10	733,730.31	37,348,423.10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期初余额	33,146,201.82	11,025,586.83	330,500.00	752,845.78	45,255,134.4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购置	-	965,859.50	962,500.00	185,446.45	2,113,805.95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33,146,201.82	11,991,446.33	1,293,000.00	938,292.23	47,368,940.38
二、累计折旧	-	-	-	-	-
1.期初余额	4,418,312.28	2,617,803.50	58,675.90	111,030.34	7,205,822.0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1,574,444.28	1,059,224.40	87,495.00	93,531.58	2,814,695.2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5,992,756.56	3,677,027.90	146,170.90	204,561.92	10,020,517.28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27,153,445.26	8,314,418.43	1,146,829.10	733,730.31	37,348,423.10
2.期初账面价值	28,727,889.54	8,407,783.33	271,824.10	641,815.44	38,049,312.41

2013年12月31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	-
1.期初余额	21,035,811.00	10,732,926.06	330,500.00	471,713.97	32,570,951.03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购置	-	292,660.77	-	281,131.81	573,792.58
(2) 在建工程转入	12,110,390.82	-	-	-	12,110,390.82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33,146,201.82	11,025,586.83	330,500.00	752,845.78	45,255,134.43
二、累计折旧	-	-	-	-	-
1.期初余额	3,419,111.40	1,643,825.98	28,930.90	48,617.17	5,140,485.45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999,200.88	973,977.52	29,745.00	62,413.17	2,065,336.57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2) 企业合并减少	-	-	-	-	-
4.期末余额	4,418,312.28	2,617,803.50	58,675.90	111,030.34	7,205,822.02
三、减值准备	-	-	-	-	-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	-	-	-	-
1.期末账面价值	28,727,889.54	8,407,783.33	271,824.10	641,815.44	38,049,312.41
2.期初账面价值	17,616,699.60	9,089,100.08	301,569.10	423,096.80	27,430,465.58

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和电子设备及其他。从 2013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分别为 38,049,312.41 元、37,348,423.10 元和 37,291,385.13 元，报告期内公司各项固定资产运转良好，状态稳定，有力的支撑了公司业务的发展。

公司固定资产能够满足生产经营的需要，不存在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重大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的影响。固定资产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有账面价值 7,928,966.76 元的机器设备抵押于浦发银行洛阳分行，抵押期限自 2014 年 10 月 28 日至 2017 年 10 月 28 日，为公司在该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七）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厂区	8,483,483.70	-	8,483,483.70	8,382,323.70	-	8,382,323.70
合计	8,483,483.70	-	8,483,483.70	8,382,323.70	-	8,382,323.70

续

项目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新厂区	4,309,999.60	-	4,309,999.60
合计	4,309,999.60	-	4,309,999.60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2015 年 3 月 31 日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新厂区	30,000,000.00	8,382,323.70	101,160.00	-	-	-	30%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 金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 进度
合计	30,000,000.00	8,382,323.70	101,160.00	-	-	-	-

续表

项目名称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 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资金 来源	期末余额
新厂区	-	-	-	自筹	8,483,483.70
合计	-	-	-	-	8,483,483.70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重大减值迹象。

(八) 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及摊销情况如下：

2015 年 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期初余额	11,636,701.71	23,000.00	11,659,701.71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	-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企业合并减少	-	-	-
4.期末余额	11,636,701.71	23,000.00	11,659,701.71
二、累计摊销	-	-	-
1.期初余额	575,981.17	1,449.00	577,430.17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58,529.09	1,150.00	59,679.09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634,510.26	2,599.00	637,109.26
三、减值准备	-	-	-
1.期初余额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期末账面价值	11,002,191.45	20,401.00	11,022,592.45
2.期初账面价值	11,060,720.54	21,551.00	11,082,271.54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期初余额	12,353,822.92	-	12,353,822.9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	23,000.00	23,000.00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717,121.21	-	717,121.21
(2) 企业合并减少	-	-	-
4.期末余额	11,636,701.71	23,000.00	11,659,701.71
二、累计摊销	-	-	-
1.期初余额	356,203.20	-	356,203.2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234,120.38	1,449.00	235,569.3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14,342.41	-	14,342.41
4.期末余额	575,981.17	1,449.00	577,430.17
三、减值准备	-	-	-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期末账面价值	11,060,720.54	21,551.00	11,082,271.54
2.期初账面价值	11,997,619.72		11,997,619.72

2013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	-	-
1.期初余额	9,339,807.76	-	9,339,807.76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购置	3,014,015.16	-	3,014,015.16
(2) 在建工程转入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企业合并减少	-	-	-
4.期末余额	12,353,822.92	-	12,353,822.92
二、累计摊销	-	-	-
1.期初余额	109,126.80	-	109,126.80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247,076.40	-	247,076.4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2) 企业合并减少	-	-	-
4.期末余额	356,203.20	-	356,203.20
三、减值准备	-	-	-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	-	-
1.期末账面价值	11,997,619.72	-	11,997,619.72
2.期初账面价值	9,230,680.96	-	9,230,680.96

公司的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和办公软件，土地使用权均是通过国有出让程序获得的工业用地，无形资产在2013年底、2014年底、2015年3月底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1,997,619.72元、11,082,271.54元和11,022,592.45元。

2014年度公司应同相邻企业友好协商，向其处置了一处小面积土地使用权，合法缴纳了营业税、土地增值税、各项附加税等税费。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两处土地使用权抵押给了中国银行偃师支行，以对公司

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分别是：1、偃国用（2014）第 140009 号，58,805.95 平方米，抵押期间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7 年 2 月 26 日；2、偃国用（2014）第 140010 号，21,256.15 平方米，抵押期间 2014 年 2 月 26 日至 2017 年 2 月 26 日。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事项，不存在明显的减值迹象，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九）资产减值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5 年 3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3,973,910.51	-	387,615.29	3,586,295.22
合计	3,973,910.51	-	387,615.29	3,586,295.22

（续）

项目	2014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3,823,303.55	964,347.26	813,740.30	3,973,910.51
合计	3,823,303.55	964,347.26	813,740.30	3,973,910.51

（续）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851,072.23	972,231.32	-	3,823,303.55
合计	2,851,072.23	972,231.32	-	3,823,303.55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资产减值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针对应收款项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金额为 3,586,295.22 元。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86,295.22	896,573.81	3,973,910.51	993,477.63	3,823,303.55	955,825.89
合计	3,586,295.22	896,573.81	3,973,910.51	993,477.63	3,823,303.55	955,825.89

公司 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55,825.89 元、993,477.63 元、896,573.81 元。由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对应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

八、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短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质押借款	4,750,000.00	-	-
抵押和保证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8,000,000.00	53,000,000.00
保理借款	25,000,000.00	25,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79,750,000.00	83,000,000.00	113,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79,750,000.00 元，由下列项目组成：

1、475 万元质押借款由公司以 500 万定期存单为质押物获得。

2、1000 万元抵押和保证借款由公司的两处土地使用权抵押和股东张淑贤、史林海、史海宝个人保证获得。

3、保理借款由公司以应收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的 18,500,665.25 元应收账款和应收国网新疆南供电有限责任公司的 21,710,035.40 元应收账款为担保获得。

4、保证借款由法人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偃师市亿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偃师市李鑫钢丝厂以及自然人张淑贤、史林海、王军霞、史海宝、马欢欢、李现宾、赵建卫、马俊龙、王淑娟提供保证。

其中三个法人为公司的供应商；李现宾、赵建卫为偃师市亿佳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的股东，同时李现宾也是偃师市李鑫钢丝厂的股东，马俊龙为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的股东和法定代表人、王淑娟为马俊龙的配偶。

张淑贤、史林海、史海宝为本公司的股东，王军霞、马欢欢分别为史林海、史海宝的配偶。

（二）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64,000,000.00	73,000,000.00	2,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64,000,000.00	73,000,000.00	2,000,000.00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尝试各种融资工具，逐步采用银行承兑汇票作为应付账款支付的手段，有效改善了公司的现金流状况，降低了财务费用，银行承兑汇票均是正常贸易背景下所产生。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应付票据余额 64,000,000.00 元，其中：

公司以固定资产中有账面价值 7,928,966.76 元的机器设备抵押于浦发银行洛阳支行，同时偃师市华旗实业有限公司、张淑贤、史海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对公司在浦发银行洛阳支行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洛阳珠峰华鹰三轮摩托车有限公司、张淑贤、张耀卿对公司在郑州银行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张耀卿为洛阳珠峰华鹰三轮摩托车有限公司的股东和法定代表人。

（三）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20,662,113.32	14,573,294.08	3,891,104.36
1-2 年	6,153,098.30	-	678,243.90
2-3 年	-	-	-
3 年以上	-	-	-
合计	26,815,211.62	14,573,294.08	4,569,348.26

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应付账款的余额分别为 4,569,348.26 元、

14,573,294.08 元和 26,815,211.62 元，主要为应付合作方的材料和设备采购款，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91%、5.11%和 9.30%，所占比重逐年增加，因为公司信用良好，供应商放大了赊购额度，延长了货款账期。

报告期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如下表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或结转的金额
偃师市澳鑫金属制品厂	3,392,111.81	货款、对方未催收	1,700,000.00
新郑市信达化工塑料有发公司	2,238,199.00	货款、对方未催收	1,000,000.00
巩义市嵩巍金科线材厂	1,922,975.85	货款、对方未催收	600,000.00
偃师市李鑫钢丝厂	1,171,004.08	货款、对方未催收	600,000.00
合计	8,724,290.74	-	3,900,000.00

（四）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1 年以内	1,129,366.37	1,195,878.17	7,563,663.60
合计	1,129,366.37	1,195,878.17	7,563,663.60

由于行业特性，公司的期末的预收账款较小。

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预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五）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应付职工薪酬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1,509.00	341,874.00	307,221.00

二、职工福利费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3、年金缴费	-	-	-
4、失业保险费	-	-	-
5、工伤保险	-	-	-
6、生育保险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七、辞退福利	-	-	-
八、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九、其他	-	-	-
合计	391,509.00	341,874.00	307,221.00

公司 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的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307,221.00、341,874.00、391,509.00 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拖欠职工薪酬的情况。

（六）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交税费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税种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备注
增值税	222,500.00	231,441.11	54,645.64	-
城建税	42,238.86	42,842.77	20,546.28	-
营业税	6,434.15	6,434.15	5,691.65	-
企业所得税	542,149.16	52,331.49	-	-
个人所得税	3,540.00	-	-	-
教育费附加	27,918.22	25,966.14	12,327.75	-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754.87	17,310.84	8,218.59	-
土地使用税	331,742.77	322,851.44	52,062.28	-
印花税	117,294.83	90,156.62	33,842.74	-
房产税	133,432.92	113,641.92	34,477.92	-
合计	1,442,005.78	902,976.48	221,812.85	-

（七）其他应付款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暂借款	-	-	2,148,640.00
土地补偿款	536,334.00	994,433.00	1,206,019.00
合计	536,334.00	994,433.00	3,354,659.00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536,334.00 元，主要为公司受让国有土地，将国有土地出让价款缴齐后，受政府的委托，企业将政府转来的青苗补偿款等补偿项目对征地农民进行补偿。

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九、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股本	1113,80,000.00	1113,80,000.00	1113,8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2,791,580.37	-265,517.79	-2,776,198.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4,171,580.37	111,114,482.21	108,603,801.68

公司所有者权益在报告期内稳步增长，由 2013 年末的 108,603,801.68 元增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的 114,171,580.37 元，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盈利状况逐步转好，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均有相应幅度的提升。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一）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如下：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张淑贤、史林海、史海宝母子三人。关于公司实

实际控制人的介绍详见第一节第三“（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2、本公司的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无子公司。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史海霞	公司副总经理
史科伟	公司副总经理
李继晓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张世民	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飞伟	职工代表监事
史亚伟	监事
王军霞	史林海妻子
马欢欢	史海宝妻子
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史海宝控制的其他企业，2014年11月10日史海宝将所持该公司股权向无关联第三方出售

张淑贤女士是史海宝、史林海、史海霞的母亲，详细情况“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股东公司的情况（四）股东之间的关系”。

（二）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情况

1、关联方往来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史海宝	-	-	21,591,873.61	431,837.47	46,591,782.48	931,835.65
其他应收款	史海霞	-	-	600,000.00	12,000.00	4,416,371.00	100,622.35
其他应收款	史林海	-	-	859,974.22	33,475.93	1,043,994.22	20,879.88
其他应收款	张淑贤	-	-	1,260,905.50	36,045.28	3,470,905.50	85,564.11
其他应收款	史亚伟	-	-	-	-	390,000.00	7,800.00
其他应收款	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	-	-	-	-	200,000.00	4,000.00

报告期内，存在股东以个人名义暂借公司款项用于公司经营的行为，因为现实中存在银行网点对公业务人员会在周末、法定假期休息等各项不便因素，股东从公司借款主要为了便

于节假日公司业务地开展，以及应对各项紧急事项。随着公司的发展，各项制度及意识相继完善，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各股东均已归还了借用公司的款项。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史海宝控制的其他公司，2014 年 11 月 10 日史海宝将所持该公司股权向无关联第三方出售，2013 年底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同公司的往来款项为正常购销业务所产生，且已于 2014 年度归还。

（三）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2015 年 1-3 月发生额	2014 年发生额	2013 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	-	采购货物	市场价格	-	-	1,560,074.19	1.39

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是股东史海宝控制的其他企业，报告期内，存在公司向河南豫贤贸易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采用市场价格拟订合同进行交易，金额占比较小，只有 2013 年度的 1.39%，2014 年 11 月 10 日史海宝将所持该公司股权向无关联第三方出售。

（四）关联方担保

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如下关联方担保：

本公司股东张淑贤、史林海、史海宝和关联方王军霞、马欢欢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偃师支行签订编号为：BYSH20E2015011A、BYSH20E2015011B、BYSH20E2015011C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单人保证金额均为 1,500.00 万元，为公司在该行的融资活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 1,475.00 万元。

本公司股东张淑贤、史林海、史海宝分别与偃师市顾县镇农村信用合作社签订编号为：2014050110、2014050140、2014050082 的保证合同，单人保证金额合计均为 2,500.00 万元，为公司在该行的融资活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 2,500.00 万元。

本公司股东张淑贤与中信银行洛阳偃师市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单人保证金额为 500.00 万元，为公司在该行的融资活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 500.00 万元。

本公司股东张淑贤、史海宝和关联方马欢欢分别与平顶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营业部签订编号为：1403010110500089-12-1、1403010110500089-12-2（史海宝、马欢欢共签）的保证书，单人保证金额均为 1,000.00 万元，为公司在该行的融资活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借款余额 1,000.00 万元。

本公司股东张淑贤、史海宝作为担保人分别与浦发银行洛阳分行签订了银行承兑担保协议书，单人保证金额均为 1,500.00 万元，为公司在该行的融资活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的应付票据敞口余额为 1,500.00 万元。

本公司股东张淑贤作为担保人与郑州银行洛阳分行签订编号为：承字第 02120140050000122 的银行承兑担保协议书，保证金额 1,000.00 万元，为公司在该行的融资活动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在该行的应付票据敞口余额为 1,000.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仅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规定，而且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完善了有关关联方认定的标准、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等。通过查阅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的审议情况，上述有关关联交易的制度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公司不存在越权执行关联交易的情况。

（六）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对关联交易进行了相关规定，另外为了使决策管理落实到实处，更具有操作性，管理层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起草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并提交股东大会予以通过。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执行，规范关联方交易与资金往来。

此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将尽最大的努力减少或避免与中兴通软件的关联交易，对于确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则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严格遵守公司关于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公司利益。

十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2015 年公司股份制改制的资产评估：

2015年5月15日，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的委托，对因拟进行的改制行为而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开元评报字[2015]131号”《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之公司净资产价值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3月31日，评估对象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方法为成本法，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采用成本法，得出在评估基准日资产账面价值为28,823.60万元，评估价值为30,719.36万元，评估增值1,895.76万元，增值率6.58%；负债账面价值为17,406.44万元，评估价值为17,406.44万元，评估增值0.00万元，评估增值率为0.00%；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1,417.16万元，评估价值为13,312.91万元，评估增值1,895.76万元，增值率16.60%。各类资产负债的评估情况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C	D=C-B	D=C/B*100%
流动资产	1	23,054.20	24,217.12	1,162.92	5.04
非流动资产	2	5,769.40	6,502.24	732.83	12.70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4	-	-	-	-
长期应收款	5	-	-	-	-
长期股权投资	6	-	-	-	-
投资性房地产	7	-	-	-	-
固定资产	8	3,729.14	4,329.99	600.85	16.11
在建工程	9	848.35	863.07	14.72	1.73

工程物资	10	-	-	-	-
固定资产清理	11	-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	-	-	-	-
油气资产	13	-	-	-	-
无形资产	14	1,102.26	1,309.18	206.92	18.77
开发支出	15	-	-	-	-
商誉	16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7	-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89.66	-	-89.66	-1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	-	-	-
资产总计	20	28,823.60	30,719.36	1,895.76	6.58
流动负债	21	17,406.44	17,406.44	-	-
非流动负债	22	-	-	-	-
负债总计	23	17,406.44	17,406.44	-	-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4	11,417.16	13,312.91	1,895.76	16.60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在召开股东大会年会的二十日前置备于本公司，供股东查阅。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司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股利分配情况发生。

（二）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与原政策保持一致。

十四、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存在控股子公司的情形。

十五、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的分析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5.3.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计（元）	288,236,007.14	285,122,937.94	239,620,506.39
股东权益合计（元）	114,171,580.37	111,114,482.21	108,603,801.6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元）	114,171,580.37	111,114,482.21	108,603,801.68
每股净资产（元）	1.03	1.00	0.9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3	1.00	0.98
资产负债率	60.39%	61.03%	54.68%
流动比率（倍）	1.32	1.31	1.41
速动比率（倍）	1.05	1.04	1.24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64,614,784.98	229,427,851.68	178,555,675.33
净利润（元）	3,057,098.16	2,510,680.53	-1,223,778.0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7,098.16	2,510,680.53	-1,223,778.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057,923.16	2,009,335.32	-2,295,121.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057,923.16	2,009,335.32	-2,295,121.71
毛利率	15.66%	14.16%	13.14%
净资产收益率	2.71%	2.29%	-1.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71%	1.83%	-2.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0.0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60	2.49	2.12
存货周转率（次）	1.16	5.84	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288,935.51	4,512,434.77	-8,220,690.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1	0.04	-0.07

注：1、每股净资产=净资产/期末股本数

2、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3、流动比率=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4、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5、净资产收益率=净利润/净资产加权平均数

6、基本每股收益=净利润/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改当年以股改后的股本数进行计算，以前年度不列报）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未计提减值准备）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未计提减值准备）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股改当年以股改后的股本数进行计算，以前年度不列报）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0.69%、1.09%、4.7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11%、1.83%和 2.71%，表明报告期内公司盈利能力逐步走强，盈利能力增长主要有如下三个原因：

一是公司的营业收入持续增长，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78,555,675.33 元、229,427,851.68 元、64,614,784.98 元，2014 年度营业收入是 2013 年度的 128.49%，而 2015 年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即达到了 2014 年全年的 28.16%。报告期内公司

积极应对市场行情变化，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占有份额。

二是公司的毛利率也在逐步增长，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3 月的毛利率分别为 13.14%、14.16%、15.66%，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增加毛利率高的的架空绝缘电缆、电力电缆、布电线的产销量，减少毛利率低的圆线同心绞架空导线的生产。

三是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第一季度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逐渐减低，分别为 14.09%、13.00%、10.48%，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增长有一定促进作用。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4.68%、61.03%、60.39%，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组成。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99%、54.71%、49.87%，金融负债的比重较高。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3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41 倍、1.31 倍和 1.32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1.24 倍、1.04 倍、1.05 倍，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为稳定。

因为 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公司的应付票据对应的分别有 43,020,329.93 元和 34,043,370.29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扣除此项因素，可以得知公司真实的负债金额和负债情况处于正常及合理的水平。公司资产负债率可控、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较好，短期偿债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都较强，到期不能偿还负债风险低。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各类电缆、电线的生产销售活动，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往往是国家电网、各省级电力公司，在购销活动中客户处于强势地位，因此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一般较大，回款周期较长，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低。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12 次、2.49 次、0.60 次，周转速度稳定。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3 月存货周转次数分别为 7.10 次、5.84 次、1.16 次，周转速度放缓，主要原因是公司适度的增加库存，以便能及时的满足日益增长的销售订单。

如下是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以及可比公司数据：

项目	2015年1-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存货	48,405,437.87	45,666,439.44	21,831,310.15
营业成本	54,493,919.89	196,949,748.91	155,102,225.56
存货周转率	1.16	5.84	7.10

同行业公司存货周转率：

公司名称	本公司	通达电缆 002560	太阳电缆 002300	中超电缆 002571	新潮实业 600777
2013年存货周转率	7.10	4.31	7.18	4.80	0.35
2014年存货周转率	5.84	3.53	7.73	4.16	0.18

经分析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基本保持一致，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基本结合了行业水平及自身特点，能够反映公司存货的真实情况。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随着市场的开拓，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业务规模逐步增长，应收账款余额和存货余额逐渐增大，且公司下游客户账期较长，回款速度较慢，但购买经营活动相关的各项成本费用却要及时支付，导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大，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8,220,690.07元、4,512,434.77元和-12,288,935.51元。公司的应收账款虽然回款较慢，但规律性很强，大部分保持在一年以内，截止2015年3月31日公司账面的应收账款余额为114,069,276.04元，均是同国家电网系统及长期合作的外商购销业务所产生的，未来回款预期良好。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投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1,473,841.09元、-7,253,166.41元、-6,253,560.00元，主要为公司构建固定资产、预付设备款项、购买国有土地使用权等支出导致的投资现金流出。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筹资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3,101,129.85元、1,274,383.20元、18,071,191.13元。均是通过银行借款筹集的资金。公司未来会充分运用多种筹资措施，保证公司对现金的使用需求。

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3月，公司受到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金额分别为-584,639.30元、-551,281.81元、-54,026.12元，公司现金流量状况正常，获取现金能力正常。

通过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和获取现金能力的分析可以看出，

公司财务风险较低，财务状况良好。

十六、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产品技术升级风险

我国电缆附件行业集中度低，规模经济不够，效益低下，随着越来越多的家庭作坊式的小企业生产的低劣产品涌入市场，中低压电缆附件领域已经出现生产能力过剩的迹象，而在高压、超高压电缆附件等利润较高的高端产品领域，因前期基础设施及技术研发资金投入大、周期较长，中小企业难以参与市场竞争。如果公司无法在产品技术含量方面有所创新与升级，可能陷入恶性低价竞争，从而对于企业的盈利水平和可持续快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二）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电线电缆行业为料重工轻行业，其主要原材料铜、铝占电线电缆产品成本的 95.00% 左右，导致其对上游产业的依赖非常明显。原材料的购进情况不但与企业产品产量紧密相关，其价格的变化更是对电线电缆产品生产、销售有重要影响。原材料铜、铝价格波动，给电线电缆企业带来很大的成本压力，企业购进原材料占用的资金增大，加上线缆行业的应收账款偏高，资金周转缓慢，导致行业企业普遍面临流动资金紧张问题，原材料价格波动给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三）房屋无产权证明的风险

华通股份目前的生产厂房和办公用房均为在租用的农村集体土地上自行建设的房屋。公司通过与集体土地所有权的村民小组签订约 20 年左右的土地承包协议取得土地使用权。所有租赁土地均取得偃师市政府颁发的集体土地使用权证书，但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公司承诺其权属均为河南华通电缆有限公司所有，不存在产权纠纷问题，如因产权问题发生纠纷，所有责任由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并且实际控制人已签订承诺同意由其承担公司因租赁房屋产权瑕疵受到的一切损失费用，但是，公司仍存在因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对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风险

我国的电线电缆行业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很低，市场竞争激烈，前十名电线电缆制造商仅能占领 10% 左右的市场份额，整个行业处于完全竞争状态。公司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五）电力产业投资变化风险

公司主营的电线电缆产品是电力产业重要的配套产品，其市场需求与我国电力行业的发展紧密相关，因此，公司经营业绩受我国电网建设投资规模及相关电力产业投资的影响较大。若未来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恶化，国家电力建设投资政策发生改变，相关电力产业需求下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将会受到影响，公司将面临因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而导致的行业需求萎缩风险。

（六）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电缆行业的下游客户往往是国家电网、各省级电力公司，在购销活动中客户处于强势地位，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公司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81,749,793.26 元、96,896,616.05 元、110,790,187.45 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4.12%、33.98%、38.44%。

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尽管公司目前绝大多数应收账款账龄为一年以内，且公司主要客户资金实力较强，信用较好，资金回收有保障，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公司的流动资金可能会出现短缺情况，这都将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步增高，2013 年底、2014 年底、2015 年 3 月底的资产负债率依次为 54.68%、61.03%、60.39%，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组成。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7.99%、54.71%、49.87%，负债流动性较强，如果公司不能够及时偿付借款利息及本金，将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且较高的银行贷款会导致较高的利息费用，降低公司的盈利能力。

(本页无正文，为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一、董事

张淑贤 张淑贤

史林海 史林海

史海宝 史海宝

史海霞 史海霞

史科伟 史科伟

二、监事

张世民 张世民

史亚伟 史亚伟

张飞伟 张飞伟

三、高级管理人员

史海宝 史海宝

史海霞 史海霞

史科伟 史科伟

李继晓 李继晓

河南华通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2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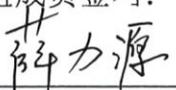
朱科敏

项目负责人签名：_____



杨旭章

项目小组成员签名：_____



薛力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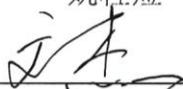


薛力源

徐正昊



姚程煜



姚程煜

文杰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3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王世科
王世科

经办律师 邱士建
邱士建

经办律师 张昕伟
张昕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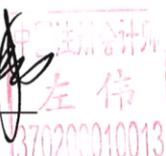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名：


左伟





李冰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王晖

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8月13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负责人：_____



胡劲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_____



张佑民



王腾飞

开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3日



第六节 附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挂牌有关的备查文件，该等文件也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具体包括以下文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正文完）